

Hisense 海信科龙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Hisense Kelon Electr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 00921

年報 **2010**



目錄

公司簡介	2
二零一零年大事回顧	3
董事長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0
董事會報告	23
監事會報告	40
公司資料	42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報表	43

公司簡介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中國目前規模最大的白色家電製造企業之一，擁有“海信”、“科龍”、“容聲”三個“中國馳名商標”，創立於1984年，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主要生產冰箱、空調、冷櫃和洗衣機等白色家電產品。1996年和1999年，本公司股票分別在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和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兩地發行上市。

本公司一直秉承“技術立企、以人為本”為核心理念，始終把技術作為本公司發展的第一推動力。冰箱、空調產銷量已連續多年位居全國前列，其中冰箱市場佔有率曾連續十年獲得全國第一。憑藉在同行業中超群的製冷技術及產品的高技術含量，本公司在業內被廣泛稱道，多次獲得技術和產品國家級榮譽，如：本公司產品以其穩定和顯著的質量優勢被廣大消費者和權威機構稱道，2010年，海信阿波羅·太空艙系列冰箱在第三屆中國冰箱產業年會上取得“最值得信賴品牌”和“最佳保鮮技術”兩項大獎；容聲冰箱研製成功“0.22度節能”、“全天候保鮮節能”兩項國際領先技術，其中0.22度節能冰箱再一次刷新冰箱日耗電量全球最低記錄；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獲得2010年度中國空調市場低碳節能突出貢獻獎；科龍“大器天成”系列變頻雙高效空調能效比達新國標7.2，第三次創造空調節能世界紀錄；在德國柏林第五十屆國際消費電子展(IFA)上，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科龍變頻雙高效空調、海信360°保鮮冰箱、容聲原生態保鮮冰箱等新產品一舉獲得中國家電最佳技術創新獎、產品創新獎和最佳工業設計獎四項大獎。

本公司將繼續秉承“技術立企、穩健經營”的發展理念，不斷追求研發深度，持續提升自主創新的能力，在技術水平、產品檔次、市場規模、盈利能力、持續發展能力等各方面，全面提升本公司的綜合實力，成為“中國家電領軍企業”。

二零一零年大事回顧

三月

3月29日，中國證監會正式批復核准海信科龍向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海信空調」）發行約3.62億A股股份，收購海信空調旗下冰箱、空調、模具等白色家電資產。

四月

4月20日，海信科龍宣佈其最新研製的“大器天成”系列科龍雙高效變頻空調通過鑒定，能效比達到新國標7.2，第三次創造空調節能世界紀錄。

五月

5月31日，海信科龍與DigiPower (Hong Kong) Technology INC、日本株式會社RYOSAN（菱三）在青島共同設立國內首家尖端變頻技術聯合實驗室，打造全球尖端變頻技術研發平臺。

六月

2010年6月，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海信容聲（揚州）冰箱有限公司啟動二期增資，增資後揚州基地新增冰箱產能200萬台。

九月

9月3日，海信科龍旗下的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科龍變頻雙高效空調、海信360°保鮮冰箱、容聲原生態保鮮冰箱等新產品在德國柏林第五十屆國際消費電子展（IFA）上一舉獲得中國家電技術創新獎、產品創新獎、工業設計獎共四項大獎。

9月17日，在北京召開的“2010（第三屆）中國洗衣機產業年會暨新品流行趨勢發佈”會上，海信洗衣機榮獲2010-2011年度中國洗衣機市場最具競爭力品牌；海信阿波羅·太空洗系列獲2010-2011年度中國洗衣機行業最佳智能技術產品；海信旋立方360°系列獲2010-2011年度中國洗衣機行業最佳節能技術產品。

2010年9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廣東科龍配件有限公司被評為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高新技術企業相關稅收優惠政策。

十月

2010年10月，海信科龍榮獲國際知識產權局公佈的“第十二屆中國外觀設計優秀獎”。

二零一零年大事回顧

十一月

11月8日，海信科龍召開2011年空調全球核心供應商大會，在變頻壓縮機、電機、晶片、銅管等空調核心部件的研發升級、戰略採購、未來發展等方面締結了戰略同盟。

11月22日，海信科龍宣佈研製成功“0.22度節能”、“全天候保鮮節能”兩項國際領先技術，其中0.22度容聲節能冰箱再一次刷新冰箱日耗電量全球最低紀錄。

十二月

2010年12月，海信科龍被國家科技部認定為國家火炬計畫重點高新技術企業。

董事長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年度報告書。

2010年，隨著居民收入的不斷增加，城市化進程加快，以及國家繼續實施「家電下鄉、以舊換新、節能惠民」一系列扶持政策，人們對消費品更新換代需求提高，三四級市場的家電普及率進一步上升，帶動了家電行業的快速發展。同時，更加嚴格的製冷能耗標準，加大了家電企業技術投入力度，促進了產品向更加節能、更加環保方向轉變。但家電行業的市場價格競爭依然激烈，而大宗原材料價格、人力資源成本上漲等使企業生產成本不斷上升，給企業盈利能力造成較大的壓力。國際市場方面，隨著全球經濟的逐步復蘇，家電需求也出現了恢復性增長，家電出口也保持了繼續增長的態勢。

本公司以白色家電資產重組為契機，通過白色家電業務的全面整合，使本公司的資產質量和財務結構得到大幅度優化，融資能力大大增強；生產基地及營銷網絡覆蓋能力及效率得到明顯提升；全面整合的規模效應初步顯現，本公司冰箱、空調等主營產品的經營規模顯著提高，銷售規模增幅均高於行業平均增幅，本公司經營質量得到全面提升。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抓住良好的市場發展機遇，依靠技術創新、產品質量優勢，拓展營銷網絡，全年實現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158.11億元，同比增長32.48%，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人民幣6.32億元，同比增長204.27%，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47元，同比增長204.27%。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繼續保持穩健發展，其中，冰箱業務收入佔總營業額50.48%，收入同比增長21.22%；空調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8.07%，收入同比增長48.78%；內銷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0.97億元，同比增長28.51%，外銷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7.14億元，同比增長42.87%。

在核心技術和自主創新方面，本公司始終堅持「技術立企」的經營理念，通過堅持不懈的技術創新使本公司獲得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大綠色、低碳、環保、節能產品的技術創新，在產品設計、研發、製造直至回收的各個環節融入綠色低碳的理念，並大力推廣高效節能產品，本公司推出的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科龍變頻雙高效空調、海信360°保鮮冰箱、容聲原生態保鮮冰箱等新產品，在二零一零年九月德國柏林第五十屆國際消費電子展(IFA)展上一舉獲得中國家電技術創新獎、產品創新獎、工業設計獎共四項大獎。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申請專利202項，其中PCT(專利合作協定)專利4項；累計授權專利212項；累計參與制定國家標準8項，其中本集團負責牽頭制定中國變頻控制器的國家標準，並成為6A冰箱國家標準的主要起草者之一。

董事長報告書

展望二零一一年，國內家電行業呈現出產品高端化和消費升級的趨勢，多開門、大容積冰箱、風冷無霜冰箱、變頻空調等高端產品開始在消費者中迅速普及，綠色、低碳、環保、節能技術和產品將成為家電行業發展的主流，本公司發展面臨較好的機遇，但同時行業發展也面臨著大宗原材料價格上漲、人力資源成本上漲和勞動力短缺、人民幣升值等一系列不利因素。本公司將按照「改善人才結構，強化技術創新，變革營銷模式，提升人均效率，加速國際化進程」的經營方針，把高端產品作為本公司的發展戰略，繼續深化開展行業標杆項目、六西格瑪項目，強化質量改進和成本優勢，力爭使本集團的冰箱產品成為中國冰箱行業的質量標杆。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業績穩步增長，得益于全體股東、金融機構、合作夥伴、政府等社會各界的關心與鼎力支持，得益於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層的卓越領導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本人謹此深表謝意，並希望在新的一年里裏得到各位的繼續支持。我們相信，通過精心組織，目標層層落實，在全體員工的同心同德、努力拼搏下，本公司對二零一一年度的發展充滿信心。本人亦熱切期望與大家共享海信科龍更加美好前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概況

2010年，隨著居民收入的不斷增加，城市化進程加快，以及國家繼續實施“家電下鄉、以舊換新、節能惠民”一系列扶持政策，人們對消費品更新換代需求提高，三四級市場的家電普及率進一步上升，帶動了家電行業的快速發展。同時，更加嚴格的製冷能耗標準，加大了家電企業技術投入力度，促進了產品向更加節能、更加環保方向轉變。但家電行業的市場價格競爭依然激烈，而大宗原材料價格、人力資源成本上漲等使企業生產成本不斷上升，給企業盈利能力造成較大的壓力。國際市場方面，隨著全球經濟的逐步復蘇，家電需求也出現了恢復性增長，家電出口也保持了繼續增長的態勢。

二、 本集團主要指標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抓住良好的市場發展機遇，依靠技術創新、產品質量優勢，拓展營銷網絡，全年變現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158.11億元，同比增長32.48%，變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人民幣6.32億元，同比增長204.27%，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47元，同比增長204.27%。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繼續保持穩健發展，其中，冰箱業務收入佔總營業額50.48%，收入同比增長21.22%；空調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8.07%，收入同比增長48.78%；內銷業務變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0.97億元，同比增長28.51%，外銷業務變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7.14億元，同比增長42.87%。

三、 本集團經營分析

1、 整體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堅持「強化產品競爭能力、推進長效激勵機制、完善內部控制體系、提高市場佔有份額」的經營方針，繼續深入實施行業標杆項目、六西格瑪等先進的管理方法，強化質量改進，確保產品的質量和成本競爭力；加大綠色、低碳、環保產品的技術創新，推動產品結構向高端轉型；優化市場網絡，加大三、四級市場投入力度，建立專賣店，增加B2C等銷售管道，本公司冰箱、空調產品的銷售規模增幅均位於行業前列；加速資金周轉，降低存貨佔用，不斷改善本公司財務狀況，本公司經營品質得到全面提升。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的資產質量和財務結構得到大幅度優化，融資能力大大增強；生產基地及營銷網絡覆蓋能力及效率得到明顯提升；全面整合的規模效應初步顯現，公司冰箱、空調等主營產品的經營規模顯著提升。報告期末，本公司推出了首期股票期權激勵計畫(草案)，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初步建立。

2、 核心技術和自主創新

在核心技術和自主創新方面，本集團始終堅持「技術立企」的經營理念，通過堅持不懈的技術創新使本集團獲得核心競爭力。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大綠色、低碳、環保、節能產品的技術創新，在產品設計、研發、製造直至回收的各個環節融入綠色低碳的理念，並大力推廣高效節能產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推出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比同規格普通變頻空調省電20%以上；推出科龍“大器天成”雙高效空調，按新國標能效比達7.2，已經第三次刷新世界能效紀錄；新上市的第六代容聲節能明星和全天候節能保鮮冰箱，日耗電量僅為0.22度，再次刷新冰箱節能紀錄，大大提升了本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產品競爭力。在2010年9月德國柏林第五屆國際消費電子展(IFA)上，本集團的海信雙模無氟變頻空調、科龍變頻雙高效空調、海信360°保鮮冰箱、容聲原生態保鮮冰箱等新產品一舉獲得中國家電技術創新獎、產品創新獎、工業設計獎共四項大獎。

在變頻空調核心技術方面，本公司是中國最早引進並獨立研發變頻空調的企業，專注變頻15年，在自主知識產權和專利方面穩居行業之首。同時，本公司還不斷提升工業設計能力和高端產品的外觀精細化水準，本公司擁有自主外觀專利的海信禦享系列空調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第十二屆中國外觀設計優秀獎」。此外，隨著家電智能化網絡化的發展，本公司推出的海信藍媒冰箱憑藉簡潔大方的完美外觀設計和獨創的“快樂廚房”智能控制多媒體系統，一舉摘得韓國2010“好設計”大獎。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申請專利202項，其中PCT(專利合作協定)專利4項；累計授權專利212項；累計參與制定國家標準8項，其中本集團負責牽頭制定中國變頻控制器的國家標準，並成為6A冰箱國家標準的主要起草者之一。2010年12月，本集團被國家科技部認定為國家火炬計畫重點高新技術企業。

3、 冰箱及冷櫃業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冰箱業務繼續強勢發展，銷售渠道尤其是三四級市場網點拓展快速增加。資產重組後，本集團冰箱業務規模效應更為顯著，冰箱業務收入同比增長21.22%，行業地位進一步提高，根據北京中怡康時代市場研究有限公司(中怡康)相關統計數據，本集團2010年冰箱市場佔有率為14.12%，位居行業國內品牌前兩位。

本集團堅持冰箱節能技術領先行業及競爭對手5%至10%的發展目標，不斷率先推出高效節能冰箱新品，三門以上大容量冰箱的銷售占比逐步提升，本集團陸續推出的艾弗爾、阿波羅太空艙系列優質冰箱深受高端客戶好評。同時，本集團深入實施行業標杆項目，通過產品的通用化和標準化設計開發，以及設備的標準化和自動化，不斷提升效率，降低產品成本。

出口方面，本集團通過積極開展自主品牌銷售，開拓新市場新客戶，根據海關統計數據，本集團2010年冰箱出口量穩居行業前兩位。

冷櫃業務繼2009年快速增長之後，2010年又變現新的突破，銷售收入同比增長28.74%。

4、 空調業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抓住國家產業扶持機遇，促進企業向節能環保低碳方向轉型。通過提高生產效率、工藝優化、整合採購資源等多項措施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質量。集團積極應對國家能效標準的調整，加強產品規劃，豐富新能效標準下的產品系列，依託長期積累的變頻技術優勢，推出了一系列深受消費者歡迎新型節能變頻產品。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空調業務增長快於行業平均水平，空調業務收入同比增長48.78%。

報告期內，集團自主研發的360度全直流變頻控制技術、採用環保冷媒的雙模變頻技術、大風量低風阻的強化換熱技術等，使集團的變頻空調產品的優勢更加突出，產品競爭力大幅提升，而變頻空調在空調行業的普及，也將給本集團帶來新的發展機遇。

四、 展望

展望2011年，國內家電行業呈現出產品高端化和消費升級的趨勢，多開門、大容積冰箱、風冷無霜冰箱、變頻空調等高端產品開始在消費者中迅速普及，綠色、低碳、環保、節能技術和產品將成為家電行業發展的主流，本集團發展面臨較好的機遇，但同時行業發展也面臨著大宗原材料價格上漲、人力資源成本上漲和勞動力短缺、人民幣升值等一系列不利因素。

本集團將按照「改善人才結構，強化技術創新，變革行銷模式，提升人均效率，加速國際化進程」的經營方針，把高端產品作為本集團的發展戰略，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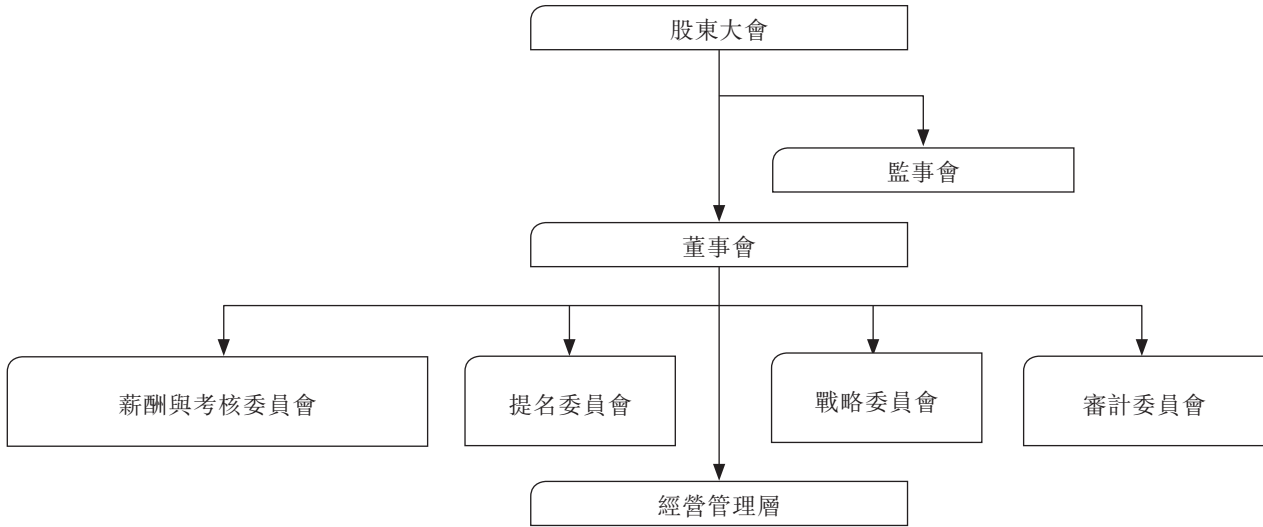
- 1、 加強未來3年的技術路線規劃和產品規劃，深化關鍵技術研究，提升高端產品的研發能力；優化研發組織架構、流程和研發人員激勵機制，進一步加大研發投入力度；同時繼續深化開展行業標杆項目、六西格瑪項目，強化質量改進和成本優勢，力爭使本集團的冰箱產品成為中國冰箱行業的質量標杆。
- 2、 繼續引進行業、國內外高水平管理、技術人才，改善人才結構，打造核心管理、技術人才隊伍；同時強化內部骨幹員工的高端培訓。
- 3、 強化渠道管理，縱深拓展三四級市場，加強專賣店建設，並加大市場投入，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繼續開展產品平臺和零部件標準化工作，推進各生產基地的標準化、自動化設備和技術升級，以及各基地的信息化建設，提高人均製造效率；同時完善本集團的內控體系，提高全員內控意識。
- 5、 加大自有品牌出口力度，進一步提升出口規模，加快國際化進程。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管治架構：



(a) 企業管治常規

對於一家兩地上市的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尤為重要。本公司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確保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而該制度及程序是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公司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而制定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路清先生辭職後，為尋找具有會計專業資格的獨立董事候選人接替，本公司未能及時在其辭職生效後三個月內委任新的合適人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計委員會委員。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召開股東大會及第七屆董事會2011年第一次董事會會議選舉王愛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計委員會委員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和第3.21條及《守則》的守則條文A.3條的規定。陳振文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一職。黃德芳女士及李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以填補陳先生的空缺，任期由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開始。除此之外，就本公司所知及所得的資料，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以上情形並未對公司的正常經營和運作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b)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以《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會所有董事已確認他們在任職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管治架構

(C) 董事會

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周年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了第七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湯業國先生(董事長)、周小天先生、于淑珉女士、林瀾先生、劉春新女士及張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聖平先生、路清先生及張睿佳先生。由於路清先生和張明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提出辭職(彼等之辭職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生效)，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在肖建林先生和王愛國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的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分別當選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擁有科學技術、企業管理、財務會計等方面的豐富經驗。董事履歷及角色載於本年報第20至21頁。

本公司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機構設置、投融資方案、財務監控、重大資產處置、重大交易、人力資源等方面按照股東大會的授權行使決策權。董事會負責制定公司的整體策略、公司的年度業務、預算計劃，以及確保生產經營得到恰當的規劃、授權、進行及監察，負責聘任經營管理層並對經營管理層的工作進行監督和考核。本公司董事會設立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四個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負責監督編制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本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表現。本公司經營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足夠的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給他們批准的財務及其它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於編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賬目時，董事：

-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已批准採納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
-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賬目。

本公司經營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定，對本公司經營運作事項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作出決策，具體包括：主持公司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基本規章等。同時根據董事會的要求，向董事會報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簽訂、執行情況、資金運用情況和盈虧情況，並保證報告的真實完整性。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及相關法例規定制定了相關規則，提醒董事必須履行責任，包括適時向監管機構披露其權益、潛在的利益衝突及個人資料詳情的變動。每名董事亦會保證具備足夠的精力及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二零一零年，第七屆董事會共召開21次會議，討論本公司的經營業績、整體戰略、投資方案、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親自或通過通訊、委託方式參加了會議，具體出席情況見下表：

董事姓名	第七屆董事會會議出席情況			
	本年度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方式出席次數	本年度出席率
湯業國先生	21	21	0	100%
周小天先生	21	21	0	100%
于淑珉女士	21	19	2	100%
林瀾先生	21	19	2	100%
劉春新女士	21	21	0	100%
張明先生(註1)	19	19	0	100%
張聖平先生	21	20	1	100%
路清先生(註2)	16	15	1	100%
張睿佳先生	21	21	0	100%

註：

1. 張明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不再為董事。
2. 路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不再為董事。

按照《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每一次定期會議的通知在會議召開前14天發出，每一次臨時會議的通知在會議召開前3天發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將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詳盡資料(包括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資料)不晚於會議召開前3天發出，以確保所有董事對會議將審議的事項提前瞭解。對於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的需要、通過通訊方式召開的臨時董事會會議，會議相關資料通過電子郵件及傳真方式同時發給全體董事，並給予董事充分的時間進行審議。同時，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時回復董事提問，並採取適當行動，協助董事確保董事會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規則》等相關適用規則。每次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出席會議的董事和記錄人簽字後存檔，保管期限為十年，並供董事不時需求進行查閱。

截止本年報告日，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認為以下重大不明朗事件會影響本公司的營運及發展：

本集團已對廣東格林柯爾及其有關公司(「格林柯爾系公司」)侵佔本集團資金案件提起訴訟，雖然案件都已判決生效，但鑒於此宗案件尚在執行過程中，仍然存在是否能夠全部執行到位的風險，該事項將對本公司資產情況產生影響。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d) 董事長與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由董事會任命，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擔任人員情況如下表：

職務	董事長	總裁
姓名	湯業國先生	周小天先生
擔任時間	2006年6月26日至本報告日	2008年12月4日至本報告日

董事長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有效地審議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並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職權；總裁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並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對公司其他事務作出決策。

(e)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總人數的三分之一。除於上述「企業管治常規」一節所披露之情況外，本公司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2)及3.13條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由完全獨立於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與彼等概無關連的人士擔任，具備獨立性，本公司亦收到每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保證其獨立性的確認函。路清先生的任期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張聖平先生和張睿佳先生的任期均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王愛國先生的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f)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已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其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瀾先生、于淑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路清先生(其任期截止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張睿佳先生。張聖平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由於路清先生的辭職，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審議選舉王愛國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

- (1) 研究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研究和審查本公司董事、高管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 (2) 獲董事會轉授以下職責，即厘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應考慮的因素包括：

- 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公司內其它職位的雇用條件及是否應該按表現厘定薪酬等；
-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厘定的薪酬；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那些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厘定；及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雇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厘定。

如有需要，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可索取專業意見。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不能厘定其個人的薪酬。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的薪酬政策主要目標是為了吸引及挽留勤勉盡責、幫助公司成功運營的董事及高管人員，因此對本公司具有重要意義。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召開了2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均出席情況見下表。

第七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出席會議情況

董事姓名	本年度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方式出席次數	本年度出席率
于淑珉女士	2	2	0	100%
林瀾先生	2	2	0	100%
張聖平先生	2	2	0	100%
路清先生(註)	0	0	0	—
張睿佳先生	2	2	0	100%

註：路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不再為董事。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批准：

- (i)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王愛國先生的薪酬為稅前9萬元人民幣；
- (ii) 調整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的薪酬為稅前9萬元人民幣；及
- (iii) 本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認為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管薪酬情況符合公司建立的薪酬考核體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薪酬情況，詳見本年報第29至30頁。

(g)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名，其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湯業國先生和周小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路清先生(其任期截止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張睿佳先生。張聖平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由於路清先生的辭職，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審議選舉王愛國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

提名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進行選擇並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委員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名，提名委員會委員由董事長、二分之一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並由董事會選舉產生。提名委員會設主席(召集人)一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負責主持委員會工作。召集人在委員內選舉，並報請董事會批准產生。提名委員會委員的任期與其在董事會中的任期一致，任期內如有委員不再擔任公司董事職務，自動失去委員資格，由董事會根據規定選舉補足委員人數。公司人力資源部協助提名委員會進行人員的遴選、提名等日常工作。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召開了1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見下表，會議審議通過了提名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出席會議情況

董事姓名	本年度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方式出席次數	本年度出席率
湯業國先生	1	1	0	100%
周小天先生	1	1	0	100%
張聖平先生	1	1	0	100%
路清先生(註)	0	0	0	—
張睿佳先生	1	1	0	100%

註：路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不再為董事。提名委員會研究公司對新董事的需求情況後，在本公司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人選。在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後，提名委員會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形成決議後備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通過。在選舉新的董事前一個月，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和相關材料。

(h)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已設立戰略委員會，並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報告期內，第七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由湯業國先生、周小天先生、于淑珉女士、林瀾先生和張明先生(其任期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組成，並由湯業國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由於張明先生的辭職，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審議選舉肖建林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戰略委員會成員由五名董事組成，由董事長、二分之一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者全體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並由董事會選舉產生。設主席(召集人)一名，由本公司董事長擔任。戰略委員會任期與董事會任期一致，委員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期間如有委員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自動失去委員資格，並由委員會根據規定選舉補足委員人數。

(i)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對公司內部監控系統負有最終責任。為達到最佳企業管治之實踐，本公司設立了審計委員會以檢討有關系統的效能。審計委員會是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工作機構，並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主要負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實工作。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委員會的提案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一、 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
- 二、 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
- 三、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
- 四、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 五、 審查公司內控制度；
- 六、 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路清先生(其任期截止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及張睿佳先生，路清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其任期截止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五日)。由於路清先生的辭職，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審議選舉王愛國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並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共召開7次會議，委員會委員出席情況見下表。會議中所有討論及通過的事項均按照有關規則妥為記錄並經委員會全體委員審閱簽署後存檔。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出席會議情況

董事姓名	本年度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方式出席次數	本年度出席率
張聖平先生	7	7	0	100%
路清先生(註)	6	5	1	100%
張睿佳先生	7	7	0	100%

註：路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不再為董事。

審計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度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一、 審閱本公司年度、半年度財務報告，及核數師發出的建議和公司經營管理層的回復；
- 二、 對本公司內部監控及本公司對控股子公司的監控提出建議；
- 三、 檢討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會計實務的有關事項；
- 四、 審核本公司所進行之關聯交易，保證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充分保障公司中小股東的利益；及
- 五、 就本公司重大事項提出建議並提醒經營管理層注意相關風險。

內部監控及內部審計

為了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實現公司治理目標，提高信息披露質量，保障公司經營管理的安全性和財務信息的可靠性，防範和化解各類風險，提高經營效率和盈利水平，本公司建立了《內部控制制度》，該制度主要規範了環境、業務、會計系統、電子信息系統、信息傳遞、內部審計等方面的控制程序。

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完善了內部監控系統，用以檢討本公司財務、經營及監管的控制程序，保障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資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查內控系統的效用。本公司的內部審計機構按照公司不同業務流程的內部控制系統可能存在的風險及重要性，定期或于必要時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披露、經營及內部控制活動進行檢查、監督及評價。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作出了檢討，於檢討中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已根據實際情況建立了適合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未發現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存在重大缺陷，並對本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內容、方法和職責進行全面的概括和闡述。

(j)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決定本公司重大事項。本公司透過刊發公告、公司網站、電子郵件、電話、傳真等方式與股東建立及維持不同的通訊渠道。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8.27條，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下列人士可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a) 大會主席；或
- (b) 至少兩名有表決權的股東或彼等之代理人；或
- (c) 單獨或合併計算持有在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或以上之一名或多名股東(包括其代理人)。

大會主席將在股東大會開始時向股東介紹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並會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的結果。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召開了1次股東周年大會、4次臨時股東大會，其中股東周年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股東所代表的股份數分別為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5.90%、33.64%、35.35%、55.55%和58.53%。

(k) 監事會

本公司依照中國法律設立了監事會，監事會獨立行使監督權，保障股東、本公司及員工的合法權益不受侵犯。並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檢查本公司的財務，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監督。

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由兩名股東代表監事郭慶存先生及高中翔先生和一名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劉展成先生組成，其中郭慶存先生擔任監事會主席，上述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頁。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監事會的工作及監事會的召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0至41頁。

(l) 核數師金額

二零一零年，經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同意聘請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原名稱「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擔任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境內外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厘定其酬金。本公司同意給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業務及非審計業務的核數師支付酬金分別約為人民幣462萬元及港幣50萬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湯業國先生，從1997年開始，歷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2003年8月至2005年9月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副總裁及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2005年9月至2006年6月任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董事長、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總裁。2006年6月至今任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董事長，本公司董事長。2010年4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周小天先生，德國卡爾斯魯厄(KARLSRUHE)大學工程博士，歷任德國博世西門子集團製冷事業部工程師、博世西門子集團冰箱廠(中國滁州)研發部部長、博世西門子集團中國區技術中心總經理、博世西門子集團製冷事業部及製冷系統部部門經理等職務。2006年11月至2008年7月任國際電工協會(IEC)之冰箱和壓縮機分委會(SC61C)秘書長(代表德國)。2008年3月至12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08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總裁。2009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4月至今任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于淑珉女士，歷任青島市電子儀錶工業總公司黨委副書記、海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裁、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執行總裁、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1年7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裁及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林瀾先生，1995年至1998年任西門子諮詢公司(現為英國AMEC公司)動力系統軟體發展部經理，曾負責動力發電系統、大型造紙廠及大型化工廠動態模擬系統的開發與管理工作。1998年至2002年5月任GE動力系統公司高級專案經理、高級工程師，負責並參與了多項火力發電廠及原子能電廠設備技術更新工作。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06年7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5月至今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肖建林先生，歷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經管中心副主任、財務中心主任、財務部部長、總裁助理，2007年8月至2009年1月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2008年1月至今擔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2009年1月至今兼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經營管理中心主任，1999年1月至今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6月至今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劉春新女士，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經濟師，先後於多家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項目經理、部門經理、高級經理等職務，具有多年審計及財務管理諮詢經驗。2006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2007年6月至2009年12月任華意壓縮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張聖平先生，山東大學理學碩士，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北京大學金融學博士後。1987年7月至2000年6月任山東大學經濟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2002年8月至今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教授。2006年6月至今任銀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張睿佳先生，澳洲南昆士蘭大學商業學士，擁有香港會計師資格，香港永久居民，擁有超過18年之亞太區投資銀行經驗。歷任渣打(亞洲)有限公司高級經理、渣打澳洲有限公司高級經理、荷銀融資亞洲有限公司副董事、軟庫金匯融資有限公司董事、凱利融資有限公司董事、寶來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愛國先生，天津財經學院會計學碩士，天津大學管理學院博士，天津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後；1995年至2000年任山東經濟學院會計學系副教授，2000年至今任山東經濟學院會計學系教授，現任山東經濟學院會計學院院長、中國資產評估協會理事、中國會計學會理事、山東省會計學會會計教育專業委員會副會長兼秘書長等職務，2008年6月至今任萊蕪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0年5月至今任中國玉米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郭慶存先生，1986年參加全國統考取得職業律師資格，並先後在山東省法律顧問處、文翰律師事務所任兼職律師。1987年至2002年歷任山東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山東大學科研處副處長，山東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助理，山東大學科技法與智慧財產權研究中心主任等職。1995年於北京大學法律系做訪問學者。1998年入選山東省專業技術拔尖人才。2002年至2011年2月歷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副總裁。200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監事。2009年4月至今任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董事。

高中翔先生，大學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經濟師、註冊資產評估師。曾在中國建築第七工程局四公司鄭州公司，廣東廣壽房地產開發公司和廣州麒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工作。2002年3月至今在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廣州辦事處工作。200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監事。現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廣州辦事處金融服務三部經理。

劉展成先生，1999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畢業後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財務管理會計科副經理、經理，海信容聲(廣東)冰箱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副部長、物控部部長，廣東科龍空調器有限公司供應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監事。2009年3月至今任海信容聲(廣東)冰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9年12月至今任華意壓縮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賈少謙先生，曾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法律事務部法律顧問。2000年1月至2003年1月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辦公室公關主管。2003年1月至2005年7月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辦公室副主任。2005年7月至2007年1月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辦公室主任。2007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2006年6月至2011年3月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事長。

任立人先生，歷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青島海信電腦公司總經理助理，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總經理，海信(南京)電器有限公司總經理。2006年6月至2009年7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海信容聲(揚州)冰箱有限公司總經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海信容聲(廣東)冰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2009年8月至今兼任廣東科龍空調器有限公司總經理。

張玉清先生，高級工程師，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任蘇州三星電子有限公司冰箱製造部部長、總括。2006年5月加入海信集團有限公司，歷任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海信(南京)電器有限公司常務副總，海信容聲(廣東)冰箱公司副總經理，海信容聲(揚州)冰箱有限公司總經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海信惠而浦(浙江)電器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

王雲利先生，2006年7月至2010年1月任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行銷副總經理，2010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國內行銷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國內行銷公司常務總經理。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

夏峰先生，管理學碩士，歷任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主管，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市場部副經理，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副經理、證券事務代表、證券部經理、董事會秘書，並於2004年7月取得了上海證券交易所第25期董事會秘書資格培訓合格證明。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證券部部長、董事會秘書。

註：上述簡介中所提及的海信集團有限公司及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下的本公司主要股東。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冰箱、空調器和冷櫃等家用電器。

終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盈利人民幣643百萬元，董事會建議二零一零年度不分紅派息，也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無派發股息）。

儲備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8。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64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801百萬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29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208百萬元），及借款約為人民幣1,101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1,451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03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310百萬元）。

人力資源及僱員工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34,135名僱員，主要包括技術人員3,357名，銷售人員13,165名，財務人員602名，行政人員1,275名，生產人員15,736名。本集團有博士6名、碩士120名，本科生2,615名，中級以上國家職稱人員721名。另外，需由本集團承擔費用的退休員工共有3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支出為人民幣1,308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1,055百萬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價值約為人民幣854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735百萬元）的物業、廠房、設備、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投資性房地產及應收賬款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匯率波動的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大部分之採購與外銷均以外幣結算，面臨一定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使用了進出口押匯及遠期合約等金融工具以對沖匯率風險。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即發出本報告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公開可得之資料及根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5%或以上均由公眾持有。因此，本公司公眾持股量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第七屆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的末期業績及業績報告。

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 內瀏覽。

資本性開支

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一年資本性開支約為人民幣251百萬元。

信托存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在中國國內任何財務機構擁有任何信託存款。本集團所有存款一律存放於中國及香港之商業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資金流動性、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情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長期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20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201百萬元)，其中超過人民幣337百萬元以人民幣為單位。

資產負債率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與總負債的比率為111.91%。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第七屆董事會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並視彼等具獨立性。

董事、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概無與第七屆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約。

董事、監事之合約利益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及監事於二零一零年內概無在任何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重大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持續關聯交易的審核

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之持續關聯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屬本公司之日常業務，乃按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及一般商務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聯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聯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主

董事會報告

板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載有關於本年報第110至115頁所披露的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獨立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以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所有董事已確認他們在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本結構如下：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百分比(%)
H股	459,589,808	33.94%
A股	894,464,942	66.06%
總數	1,354,054,750	100.00%

十大股東

(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有37,209名股東(「股東」)，其中前十大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百分比	持有有限售條件的股份數目(股)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目
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612,316,909	45.22%	68.46%	612,316,909	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	外資股東	457,366,208	33.78%	99.52%	0	未知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	未知	37,420,000	2.76%	4.18%	0	0
中國建設銀行—鵬華價值優勢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13,046,489	0.96%	1.46%	0	0
張少武	境內自然人	6,080,000	0.45%	0.68%	0	0
中國工商銀行—諾安靈活配置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3,780,227	0.28%	0.42%	0	0
中國農業銀行—博時創業成長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2,999,951	0.22%	0.34%	0	0
中國建設銀行—寶康消費品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2,219,929	0.16%	0.25%	0	0
程近陽	境內自然人	2,219,149	0.16%	0.25%	0	0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朱雀9期	其他	2,200,600	0.16%	0.25%	0	0

註：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乃代表多個賬戶參與者所持有。

董事會報告

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流通股數目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57,366,208	境外上市外資股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	37,420,00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建設銀行 — 鵬華價值優勢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13,046,489	人民幣普通股
張少武	6,080,00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工商銀行 — 諾安靈活配置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3,780,227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農業銀行 — 博時創業成長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2,999,951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建設銀行 — 寶康消費品證券投資基金	2,219,929	人民幣普通股
程近陽	2,219,149	人民幣普通股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朱雀9期	2,200,60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銀行 — 華寶興業動力組合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2,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註：本公司並不知悉前十名流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連關係，亦不知前十名流通股股東中任何一位是否屬於與任何其他九名股東一致行動的人士(定義見《上市公司股東持股變動資訊披露管理辦法》)。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A股	612,316,909(L)	68.46%	45.22%
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A股	612,316,909(L)	68.46%	45.22%
海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A股	612,316,909(L)	68.46%	45.22%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附註2}	投資經理	H股	46,700,000(L)	10.16%	3.45%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Gaoling Fund, L.P.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H 股	43,076,000(L)	9.37%	3.18%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Cheah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3}	受託人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Value Partners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杜巧賢 ^{附註3}	家族權益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謝清海 ^{附註3}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H 股	42,829,000(L)	9.31(L)	3.16%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附註4}	實益擁有人及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H 股	32,136,141(L)	6.99%	2.37%

英文字母「L」代表好倉及英文字母「S」代表淡倉。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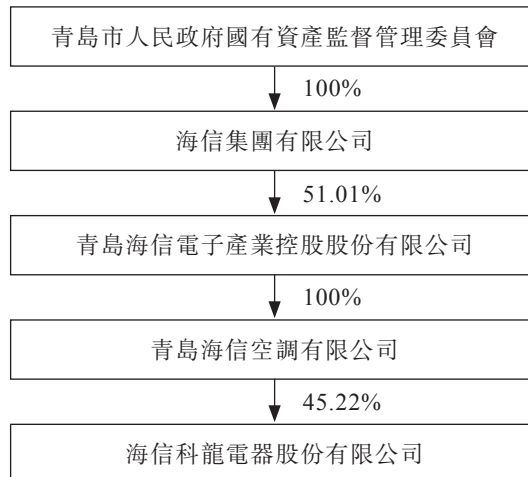
1. 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為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擁有 93.33% 的公司，而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則為海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 51.01% 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同一批 A 股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於合共 46,700,000 H 股中擁有權益。於該等股份中，Gaoling Fund, L.P. 及 Gaoling Yali Fund, L.P. 分別於 43,076,000 股股份及 3,624,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alue Partners Limited,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Cheah Company Limited,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謝清海及杜巧賢被視為於同一批 42,829,000 股 H 股中擁有權益。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於該等 H 股中擁有權益，其中 641 股股份以實益擁有人身份及 32,135,500 股股份以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的身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二) 本公司控股股東簡介

- 1、 本公司控股股東是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設立於1995年11月17日，註冊地：青島市高科技工業園長沙路，法定代表人：湯業國，註冊資本：人民幣67,479萬元，經營範圍為研製生產空調產品，注塑模具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 2、 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是海信集團有限公司。海信集團有限公司設立於1979年8月，註冊地：青島市市南區東海西路17號，法定代表人：周厚健，註冊資本：80,617萬元，公司類型：國有獨資，經營範圍：國有資產委托營運；電視機、冰箱、冷櫃、洗衣機、小家電、影碟機、音響、廣播電視設備、空調器、電子計算機、電話、通訊產品、網絡產品、電子產品的製造、銷售及服務；軟件開發、網絡服務；技術開發，諮詢；自營進出口業務（按外經貿部核准項目經營）；對外經濟技術合作業務（按外經貿部核准項目經營）；產權交易自營、經紀、信息服務；工業旅游；相關業務培訓。（以上範圍需經許可經營的，須憑許可證經營）。
- 3、 本公司最終實際控制人為：青島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4、 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和控制關係



- 5、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未發生變化。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中任何成員、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前五名供貨商採購的金額合計為人民幣23.18億元，佔本集團年度採購總額的17.77%；前五名銷售客戶銷售的金額合計為人民幣40.82億元，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25.78%。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本公司所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之股東)在上述供貨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本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

稅務優惠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H股而享有的稅務優惠及豁免的任何詳情。

註：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規定就有關本公司發行A股業績公布之補充資料(數據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得出)

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報告期內 從公司領取的 含稅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股東 單位或其他 關聯單位領取
湯業國	董事長	男	48	2009.6.26-2012.6.25	67.50	否
周小天	董事、總裁	男	50	2009.6.26-2012.6.25	97.95	否
于淑珉	董事	女	59	2009.6.26-2012.6.25	0	是
林 瀾	董事	男	52	2009.6.26-2012.6.25	0	是
肖建林	董事	男	43	2011.1.20-2012.6.25	0	是
劉春新	董事、副總裁	女	42	2009.6.26-2012.6.25	35.27	否
張 明	原董事 原副總裁	男	39	2009.6.26-2010.12.1 2009.6.26-2010.8.26	18.82	否
張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09.6.26-2012.6.25	6	否
張睿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09.6.26-2012.6.25	24	否
王愛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11.1.20-2012.6.25	0	否

董事會報告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報告期內 從公司領取的 含稅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股東 單位或其他 關聯單位領取
路清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4	2009.6.26-2010.9.25	4	否
郭慶存	監事	男	57	2009.6.26-2012.6.25	0	是
高中翔	監事	男	43	2009.6.26-2012.6.25	0	是
劉展成	職工代表監事	男	32	2009.5.6-2012.6.25	59	否
賈少謙	副總裁	男	38	2009.6.26-2012.6.25	21.97	否
任立人	副總裁	男	46	2009.6.26-2012.6.25	35.89	否
張玉清	副總裁	男	47	2009.6.26-2012.6.25	17	否
王雲利	副總裁	男	37	2010.12.2-2012.6.25	25.87	否
夏峰	董事會秘書	男	34	2010.8.27-2012.6.25	5.6	否
余玩麗	原董事會秘書	女	32	2009.6.26-2010.8.24	14	否
陳振文	原公司秘書	男	34	2009.6.26-2010.6.10	26.28	否
合計	—	—	—	—	459.15	—

註1：本報告期內，湯業國先生領取的是董事長薪酬，周小天先生、張明先生以及劉春新女士領取的是作為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註2：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報酬確定依據：

- 本公司董事報酬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公司董事的工作情況以及同行業其它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經董事會以及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確定；
- 監事報酬由監事會根據監事的工作情況以及同行業其它上市公司的水平，提出相關建議，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確定；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歷、所承擔的責任、風險、壓力及其對公司的貢獻向董事會提出薪酬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確定，高級管理人員最終領取的報酬還將同其年度績效考評掛鉤。

本公司依據上述規定和程序，決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並支付。

註3：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不持有本公司股票。

董事會報告

二、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投資情況

(一)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以前期間募集資金的使用延續到本報告期內的事項。

(二)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非募集資金投資的重大項目

- (1) 於2008年4月27日，本公司與惠而浦(香港)有限公司簽訂《合資經營合同》，合資成立海信惠而浦，海信惠而浦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50,000,000元，本公司和惠而浦(香港)有限公司分別認繳人民幣225,000,000元，各佔股權比例50%。本公司實際出資人民幣225,000,000元，出資已全部到位。截止本報告日，海信惠而浦已正式投產。
- (2) 於2010年5月24日，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以書面議案的方式召開2010年第八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信容聲(揚州)冰箱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揚州科龍由於發展需要，擬由各股東方將從該公司利潤分配所得人民幣1億元按照持股比例投入該公司以轉增其註冊資本(其中本公司增資人民幣7433萬元)，相關資金將用於揚州科龍新建生產綫及其它生產綫的改造項目。董事會同意本公司按照74.33%的持股比例將從揚州科龍的利潤分配所得人民幣7,433萬元投入揚州科龍轉增其註冊資本以及相關資金的用途。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累計投入揚州科龍的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25,235.70萬元，仍佔該公司74.33%的股權比例。

三、 本公司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標的額在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的未結重大訴訟、仲裁案件共計1件，基本情況如下：

案件名稱	訴訟標的額 (人民幣萬元)	案件基本情況	進展情況
容聲冰箱訴西安科龍買賣合同	9,998.41	從2004年2月開始，容聲冰箱為支援西安科龍生產，先後多次提供資金、預付貨款等共計人民幣89,184,085.06元。之後雙方達成還款協定，但西安科龍沒有履行該協議。因此容聲冰箱向佛山中院提出訴訟，要求西安科龍返回貨款及相關費用。	2008年12月，佛山中院以缺乏事實和法律依據為由，駁回容聲冰箱的起訴。容聲冰箱提起上訴，廣東省高級法院作出裁定撤銷佛山中院(2007)佛中法民二初字第88號民事判決書，發回佛山中院重新審理。佛山中院於2011年2月開庭對本案進行重新審理。目前，本案正在審理中。

四、 本公司收購及出售資產、吸收合併事項的情況

1.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份(A股)購買控股股東海信空調所持海信(山東)空調有限公司100%的股權、海信(浙江)空調有限公司51%的股權、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55%的股權(包括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所持海信(南京)電器有限公司60%的股權)、青島海信日立空調系統有限公司49%的股權、青島海信模具有限公司78.7%的股權以及青島海信營銷有限公司白色家電營銷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238,204,800元)。於2010年3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及向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批復》和《關於核准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公告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報告書並豁免其要約收購義務的批復》。於2010年5月19日，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立信大華驗字[2010]039號《驗資報告》，根據該驗資報告，截至2010年5月19日，本公司已經收到海信空調繳納的新增註冊資本(股本)合計人民幣362,048,187元，全部以標的資產出資。於2010年5月21日，本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了本次向海信空調非公開發行股份的股權登記手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證券登記確認書》；於2010年6月10日，本次發行362,048,187股A股股份上市。
2. 於2010年1月29日，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以書面議案方式召開了2010年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與第三方之間的《股權轉讓協議》，同意以人民幣1,200萬元的價格將本公司所持有蕪湖盈嘉電機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轉讓給第三方，轉讓過渡期間損益共擔。本次股權轉讓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蕪湖盈嘉電機有限公司股權，截至本報告日，股權變更手續已完成。
3. 為了更好發揮本公司所持華意壓縮股份的作用，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於2010年3月23日召開會議，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在適當時機、合理價位區間出售本公司所持有的華意壓縮不超過600萬股股份。於2010年6月4日，本公司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處置本公司所持華意壓縮不超過5,000萬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五、 本報告期內證券投資情況

(一)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證券投資情況

(二)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佔該公司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報告期損益	報告期所有者權益變動
000404	華意壓縮	5,383.64	8.33%	5,381.74	242.38	—

為了更好發揮本公司所持華意壓縮股份的作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對所持有的華意壓縮部分股份進行了減持，共計出售32,249,368股，轉出相應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人民幣6,263.68萬元，確認投資收益人民幣27,676.35萬元。

六、 資金佔用專項說明

(一) 本報告期初和期末非經營性資金佔用額

單位：人民幣萬元

前大股東及其附屬企業、特定第三方以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	本報告期清欠總額	清欠方式	清欠金額	清欠時間(月份)
2010年1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65,514.95	65,514.95	—	—	—

截至到本報告期末，本公司被前大股東及其附屬企業、特定第三方以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共計人民幣65,514.95萬元，其中被前大股東廣東格林柯爾及其關聯公司(「格林柯爾系公司」)、特定第三方佔用資金總額人民幣65,069.41萬元，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總額人民幣445.54萬元。

(二) 董事會對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清欠進展情況的說明：

本公司已對格林柯爾系公司及特定第三方提起了共計19項訴訟，訴訟標的人民幣7.91億元。截至本報告日，判決生效並進入執行程序的17件，申請執行金額人民幣7.25億元。撤訴1件，涉及金額人民幣2,984.37萬元；因證據不足，被駁回起訴1件，涉及金額人民幣1,228.94萬元。

本公司正在積極推動有關司法機關加快對已生效案件的執行。

董事會報告

七、 本公司報告期內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海信集團、海信電器、華意壓縮及其附屬公司、海信惠而浦、海信日立、海信財務、雪花集團、恩布拉科等關聯方發生了日常關聯交易，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金額	佔同類交易比例 (%)	
海信惠而浦	採購	產成品	協議定價	335,100,969.65	2.26%	
海信日立	採購	產成品	協議定價	379,235.19	0.00%	
採購產成品金額小計				335,480,204.84	2.27%	
華意壓縮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669,024,526.40	4.52%	
恩布拉科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54,096,125.32	0.37%	
海信惠而浦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24,613,728.56	0.17%	
海信日立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2,265,051.93	0.02%	
海信集團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136,917,906.26	0.93%	
海信電器	採購	材料	協議定價	2,868,671.39	0.02%	
採購材料金額小計				889,786,009.86	6.01%	
海信集團	採購	模具及設備	協議定價	3,565,801.85	0.02%	
採購設備模具及金額小計				3,565,801.85	0.02%	
海信集團	接受勞務		協議定價	25,294,947.72	0.17%	
安泰達	接受勞務		協議定價	5,901.59	0.00%	
雪花集團(附註)	接受勞務		協議定價	20,099,957.22	0.14%	
接受勞務金額小計				45,400,806.53	0.31%	
海信電器	銷售成品	產成品	協議定價	2,288,444.64	0.01%	
海信惠而浦	銷售成品	產成品	協議定價	185,265.25	0.00%	
海信日立	銷售成品	產成品	協議定價	9,763,145.30	0.06%	
海信集團	銷售成品	產成品	協議定價	903,215,764.24	5.11%	
銷售產成品小計				915,452,619.43	5.17%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金額	佔同類交易比例 (%)
海信惠而浦	銷售	材料	協議定價	5,612,621.70	0.03%
華意壓縮	銷售	材料	協議定價	561,305.13	0.00%
海信集團	銷售	材料	協議定價	31,348,680.41	0.18%
海信日立	銷售	材料	協議定價	1,782.44	0.00%
海信電器	銷售	材料	協議定價	1,249,107.20	0.01%
銷售材料金額小計				38,773,496.87	0.22%
海信集團	銷售	模具	市場價格	104,026,153.73	0.59%
海信日立	銷售	模具	市場價格	87,350.43	0.00%
海信惠而浦	銷售	模具	市場價格	3,355,513.05	0.02%
海信電器	銷售	模具	市場價格	49,864,734.28	0.28%
銷售模具金額小計				157,333,751.49	0.89%
安泰達	提供勞務		協議定價	65,648.40	0.00%
海信電器	提供勞務		協議定價	315,600.00	0.00%
海信惠而浦	提供勞務		協議定價	562,602.00	0.00%
提供勞務金額小計				943,850.40	0.01%

另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海信集團財務公司貸款餘額人民幣59,251萬元，存款餘額人民幣18,447.6萬元，本年度相關的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025.23萬元及人民幣30萬元。

附註：由於本公司資產重組工作已於2010年4月1日完成，公司披露關聯交易公告上限總額不包括被合併公司重組完成前(即2010年3月31日及之前)已經發生的金額。

董事會報告

八、 對外擔保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本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對象名稱	發生日期 (協定 簽署日)	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 完畢	是否為 關聯方擔保 (是或否)
無	—	—	—	—	—	—
本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
本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						—

本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本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95,715.88
本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15,583.11

本公司擔保總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15,583.11
擔保總額佔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	28.79%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物件提供的擔保金額(D)	4,400.96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4,400.96

九、 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董事會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四)、附註五(六)、附註六及附註七所述，海信科龍原大股東——廣東格林柯爾企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以下簡稱「格林柯爾系公司」)與海信科龍在2001年10月至2005年7月期間發生了一系列關聯交易及不正常現金流入流出。另外，在此期間，格林柯爾系公司還通過天津立信商貿發展有限公司等特定第三方公司與海信科龍發生了一系列不正常現金流入流出。上述交易與資金的不正常流入流出，以及涉嫌資金挪用行為海信科龍已向法院起訴。該等事項涉及海信科龍與格林柯爾系公司及上述特定第三方公司應收、應付款項。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海信科龍對格林柯爾系公司和上述特定第三方公司應收款項餘額為6.51億元。海信科龍已對格林柯爾系公司和上述特定第三方公司的應收款項計提壞賬準備3.65億元。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除佛山中院(2006)佛中法民二初字第178號案件撤訴、佛山中院(2006)佛中法民二初字第183號駁回訴訟請求，上述其他案件均已勝訴並生效，我們仍無法採取適當的審計程序，以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判斷該筆款項所作估計壞賬準備是否合理，應收款項的計價認定是否合理。

說明：本公司與本公司前任單一最大股東——廣東格林柯爾企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或其通過第三方公司在2001年至2005年期間發生了一系列關聯交易及不正常現金流入流出，上述交易與資金的不正常流入流出，以及涉嫌資金挪用行為已被有關部門立案調查。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格林柯爾系公司和上述特定第三方公司應收款項餘額為6.51億元。

本公司根據目前所瞭解的案件信息對格林柯爾系公司及特定第三方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並對此計提了壞賬準備人民幣3.65億元。估計依據包括：本公司申請法院對格林柯爾系公司財產的查封凍結資料以及本公司聘請的案件律師對上述資金佔用所作的初步分析報告。經律師分析，格林柯爾系公司可供清欠財產價值約為人民幣10億元，格林柯爾系公司在法院被訴總債權金額約為人民幣24億元，本公司對格林柯爾系公司資金侵佔的起訴標的額為7.91億元，並努力爭取按照財產與債務的比例對本公司進行清償。根據估計的清償比例並考慮法院尚未確定分配方案，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了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並計提了壞賬準備人民幣3.65億元。

同時，本案代理律師事務所聲明：由於法院尚未對上述案件中被查封財產確定分配方案，律師事務所無法，亦不能對所代理的案件結果及準確的受償率做出保證。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壞賬準備的計提是一項會計估計，對此項應收款的帳務處理沒有違反企業會計制度的有關規定，雖然相關法院已對本公司起訴格林柯爾系公司及其特定第三方案件的十九項訴訟中的十七項訴訟作出本公司勝訴的終審判決並生效，本公司撤訴1件(涉及金額2,984.37萬元)，被駁回起訴1件(涉及金額1,228.94萬元)，兩項涉及金額佔相關法院支持的總標的額(72,979.71萬元)的比例微小，但由於上述十七項訴訟到目前尚未執行，本公司董事會認為：2010年對此項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判斷程度與2009年相比並無實質性的差異，此項保留意見不會對本公司2010年度利潤表編制的公允性產生影響。

本公司待上述債權清償比例明確後，根據確定的可收回比例追溯調整2005年度資產負債表、利潤表，並調整2006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的相關科目。本公司已經採取了查封保全格林柯爾系公司可供清欠財產等措施，本公司還將密切關注案件進展情況，盡最大努力使本公司債權得到保障。

董事會報告

十、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0年報出具了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報告相關事項進行了深入瞭解和研究，認真審閱了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

十一、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0年報出具了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公司監事會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

本公司監事會認真審閱了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針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並同意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對上述事項的專項說明。

十二、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權激勵計畫實施情況

2010年12月2日，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2010年第十四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權激勵計畫(草案)》，截止本報告日，相關事項正在審批當中，尚未實施。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詞語或詞組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本公司	指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空調	指	青島海信空調有限公司
海信電器	指	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	指	海信集團有限公司
海信電子控股	指	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日立	指	青島海信日立空調系統有限公司
海信惠而浦	指	海信惠而浦(浙江)電器有限公司
海信財務	指	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安泰達	指	廣州安泰達物流有限公司
恩布拉科	指	北京恩布拉科雪花壓縮機有限公司
雪花集團	指	北京雪花電器集團公司
廣東格林柯爾	指	廣東格林柯爾企業發展有限公司
格林柯爾系公司	指	廣東格林柯爾及其關聯公司
西安科龍	指	西安科龍製冷有限公司
容聲冰箱	指	海信容聲(廣東)冰箱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

華意壓縮	指	華意壓縮機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中院	指	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元	指	人民幣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會報告

致各位股東：

報告期內，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謹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深交所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克盡職守，忠實維護本公司、全體員工及股東的合法權益。現依據本公司章程，向各位股東報告2010年的工作情況：

一、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

- (一) 2010年4月8日第七屆監事會在本公司總部會議室召開會議。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3人。此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及其相關事項。
- (二) 2010年4月23日第七屆監事會以書面議案的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3人。此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報告。
- (三) 2010年8月27日第七屆監事會在本公司總部會議室召開會議。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3人。此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0年半年度報告及其相關事項。
- (四) 2010年10月25日第七屆監事會以書面議案的方式召開監事會。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3人。此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報告。
- (五) 2010年12月2日第七屆監事會在本公司總部會議室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3人。此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首期股票期權激勵計畫(草案)。

監事會報告

二、 監事會對本公司2010年度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根據《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對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有關情況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 (一)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完善各項管理制度，決策程式合法規範，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本公司職務時無違反法律、法規、本公司章程或損害本公司利益的行為。本公司內部控制的自我評價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及運行情況；
- (二)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 (三) 報告期內本公司出售資產交易價格合理，並無發現內幕交易，沒有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本公司資產流失；
- (四)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關聯方存在關聯交易，交易公平合理，定價公允，沒有損害非關聯方股東的權益和本公司的利益；
- (五) 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2010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此審計意見客觀公正，本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反映了本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六) 監事會認真審閱了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針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專項說明，並同意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對上述事項的專項說明。

公司資料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容桂街道容港路8號

香港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西148號
成基商業中心3101-3105室

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

董事會秘書：夏峰
公司秘書：黃德芳、李淋

授權代表

湯業國
劉春新

股票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852) 2593 5622
(86-757) 2836 2570

傳真

(852) 2802 8085
(86-757) 2836 1055

電子郵件

kelon@gdkelon.com.hk
kelonsec@hisense.com

互聯網網址

<http://www.kelon.com>

核數師

中國：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
西四環中路16號院
7號樓11層

香港：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法律顧問

中國：
廣東國鼎律師事務所
廣州市東風中路445號
越秀城市廣場北塔26樓

香港：
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8樓

往來銀行

中國：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交通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廣東發展銀行
深圳發展銀行
佛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BDO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ephone : (852) 2541 5041
Facsimile : (852) 2815 2239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電話：(852) 2541 5041
傳真：(852) 2815 2239

致：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5至122頁所載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兼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以及計劃並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

審核包括執行程序以取得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取的程序乃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貴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兼公允的反映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董事所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並就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作出評估。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保留意見的基礎

貴公司報告稱其前控股股東廣東格林柯爾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格林柯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進行一系列對貴集團業務有損害的活動／交易，包括但不僅限於非法挪用貴集團資金、虛假銷售商品及廢料、支付不合理的預付款及以不合理的數量及價格採購原材料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交易乃透過格林柯爾、其聯屬公司及／或疑似與貴公司前董事長顧雛軍先生(「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進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該等公司款項的賬面金額約為人民幣285,000,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365,000,000元)，已列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的款項」及「應收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該等公司款項的賬面金額約為人民幣128,000,000元，已列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負債項下的「應付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的款項」及「應付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前向格林柯爾、其聯屬公司及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提出的法律程序已取得法院判決，大部分判貴公司勝訴。然而，法院判決仍未執行完畢及上述將予清償款項的金額仍然未決。由於法院判決的執行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故我們無法確認累計減值金額的適當性及應收該等公司款項賬面值的可回收性。任何上述情況須作出的必要調整均會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及淨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當年利潤。

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載事項之可能影響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真實兼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制。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周德陞

執業證書編號 P04659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8	15,810,762	11,934,255
銷售成本		(13,059,159)	(9,162,064)
毛利		2,751,603	2,772,191
其他收入	9	501,614	152,340
其他盈利及虧損	10	414,161	85,562
銷售費用		(2,523,510)	(2,217,430)
管理費用		(499,410)	(524,848)
其他經營費用		(9,085)	(10,87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	2,370	16,05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4	94,406	53,466
財務成本	12	(57,365)	(78,769)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13	674,784	247,696
所得稅開支	16	(31,588)	(23,292)
本年度利潤		643,196	224,404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1,471	96
—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13	27
— 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後撥回資本公積		(15,758)	—
— 出售附屬公司後撥回儲備		100	(7,877)
本年度除所得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		(14,174)	(7,754)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629,022	216,650
應佔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632,354	207,830
— 非控制性權益		10,842	16,574
		643,196	224,404
應佔總全面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618,180	200,076
— 非控制性權益		10,842	16,574
		629,022	216,650
本公司擁有人之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8	人民幣0.47元	人民幣0.15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019,359	2,043,050	2,181,828
投資性物業	20	40,600	33,762	35,565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21	380,445	396,192	425,18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3	50,102	102,673	86,58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4	458,545	293,169	148,041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5	4,040	4,310	4,550
無形資產	26	169,357	177,687	195,620
遞延稅項資產	28	6,893	16,435	21,623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29,341	3,067,278	3,099,000
流動資產				
存貨	29	1,903,097	1,135,951	881,26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0	2,683,155	1,653,725	1,719,022
可收回之稅款		5,853	2,554	2,537
衍生金融工具	31	28,151	5,597	6,0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9,261	7,233	23,2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9,921	201,183	150,276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32	—	31,574	—
流動資產合計		5,049,438	3,037,817	2,782,357
資產合計		8,178,779	6,105,095	5,881,35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3	4,707,045	3,499,924	3,153,784
預收賬款		1,181,585	597,757	530,625
衍生金融工具	31	5,960	1,040	13,611
撥備	34	246,800	197,397	198,652
應交稅金		30,761	32,846	28,058
其他負債	35	35,037	34,385	29,384
借款	36	1,101,262	1,450,873	1,869,948
		7,308,450	5,814,222	5,824,062
直接與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有關之負債	32	—	30,914	—
流動負債合計		7,308,450	5,845,136	5,824,06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淨流動負債		(2,259,012)	(2,807,319)	(3,041,7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0,329	259,959	57,295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6	—	—	10,000
總負債		7,308,450	5,845,136	5,834,062
淨資產		870,329	259,959	47,2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1,354,055	1,354,055	1,354,055
股本溢價	38(a)	1,195,597	1,195,597	1,195,597
法定公積	38(b)	114,581	114,581	114,581
資本公積		250,920	267,448	266,638
合併儲備	38(c)	343,270	343,270	343,270
匯兌儲備	38(d)	32,464	30,110	37,891
累計虧損		(2,790,264)	(3,422,618)	(3,630,4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0,623	(117,557)	(318,416)
非控制性權益		369,706	377,516	365,711
權益合計		870,329	259,959	47,295

代表董事會

湯業國
董事

劉春新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本溢價 (附註38(a))	法定公積 (附註38(b))	資本公積	合併儲備 (附註38(c))	匯兌儲備 (附註38(d))	累計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如前呈報)	992,007	1,195,597	114,581	266,638	—	37,891	(3,614,636)	(1,007,922)	149,294	(858,628)
合併白色家電業務(附註2)	362,048	—	—	—	343,270	—	(15,812)	689,506	216,417	905,92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354,055	1,195,597	114,581	266,638	343,270	37,891	(3,630,448)	(318,416)	365,711	47,295
全面收益										
本年度利潤(經重列)	—	—	—	—	—	—	207,830	207,830	16,574	224,404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96	—	96	—	96
—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27	—	—	—	27	—	27
— 出售附屬公司後撥回儲備	—	—	—	—	—	(7,877)	—	(7,877)	—	(7,877)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經重列)	—	—	—	27	—	(7,781)	207,830	200,076	16,574	216,650
與擁有人之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783	—	—	—	783	(783)	—
附屬公司支付之股息	—	—	—	—	—	—	—	—	(4,000)	(4,0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d))	—	—	—	—	—	—	—	—	14	1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354,055	1,195,597	114,581	267,448	343,270	30,110	(3,422,618)	(117,557)	377,516	259,959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本溢價 (附註38(a))	法定公積 (附註38(b))	資本公積	合併儲備 (附註38(c))	匯兌儲備 (附註38(d))	累計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54,055	1,195,597	114,581	267,448	343,270	30,110	(3,422,618)	(117,557)	377,516	259,959
全面收益										
本年度利潤	—	—	—	—	—	—	632,354	632,354	10,842	643,196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1,471	—	1,471	—	1,471
—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13	—	—	—	13	—	13
— 出售聯營公司股份權益後撥回之資本										
公積	—	—	—	(15,758)	—	—	—	(15,758)	—	(15,758)
— 出售附屬公司後撥回儲備										
(附註44(a)、(b))	—	—	—	(783)	—	883	—	100	—	100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16,528)	—	2,354	632,354	618,180	10,842	629,022
與擁有人之交易										
附屬公司支付之股息	—	—	—	—	—	—	—	—	(12,629)	(12,629)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附註44(c))	—	—	—	—	—	—	—	—	(6,023)	(6,0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4,055	1,195,597	114,581	250,920	343,270	32,464	(2,790,264)	500,623	369,706	870,329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674,784	247,696
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70)	(16,05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4,406)	(53,466)
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508)	—
利息收入	(1,916)	(4,695)
利息支出	57,365	78,7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5,535	299,919
投資性物業折舊	2,795	2,585
無形資產攤銷	12,637	11,231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攤銷	15,747	16,2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5,775	16,260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減值虧損	—	9,4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147	4,117
出售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收益	—	(19,9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2,860	(3,343)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8,499	(7,802)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收益淨額	(13,440)	(11,10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收益淨額	(17,634)	(12,149)
出售部份聯營公司之收益	(285,637)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溢利	669,233	557,662
存貨增加	(775,645)	(251,96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43,180)	57,09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1,207,005	381,055
預收賬款增加	583,828	67,132
撥備增加／(減少)	49,403	(1,255)
其他負債增加	652	5,001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691,296	814,731
支付稅款淨額	(27,430)	(13,333)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663,866	801,39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7,023)	(279,153)
購買投資性物業		(2,096)	(782)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		—	(25,857)
購買無形資產		(4,307)	(4,130)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12,629)	(4,000)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24,500	—
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25(a)	2,508	—
出售部分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324,833	—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	44(a),(d)	11,584	1,879
出售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		—	7,5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2,795	13,006
已抵押銀行存款屆滿之所得款項		—	16,007
於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投資		(2,028)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270	240
出售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之所得款項		—	22,703
收取利息		1,916	4,69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9,677)	(247,8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2,257,598	3,047,876
償還借款		(2,607,209)	(3,471,751)
支付利息		(57,365)	(78,769)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06,976)	(502,6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7,213	50,86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237	150,2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71	9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及銀行結餘	45	419,921	201,23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下稱「中國」)註冊成立。本公司的H股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而本公司的A股則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三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制定股權分置改革(「股權分置改革」)，以轉換本公司非流通境內法人股至本公司流通A股(「流通股」)及股權分置改革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於A股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及完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海信空調有限公司(下稱「海信空調」)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海信空調同意出售白色家電資產，而交易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中國證券監督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否決。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就收購海信空調的白色家電資產及業務(「白色家電業務」)訂立修訂有條件買賣協議(「修訂收購建議」)。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修訂收購建議被中國證監會批准。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就修訂收購建議向海信空調配發及發行362,048,187股A股。交易詳情於附註2披露。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信空調持有612,316,909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45.22%，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海信集團有限公司(「海信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被視為最終控股公司。

由於本財務報表所述的若干公司並無英文註冊名稱，因此其英文名稱為管理層對其中文名稱盡力翻譯而成。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冰箱及空調的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佛山市順德區容桂街道容港路8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中國證監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修訂收購建議後，本公司向海信空調(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收購白色家電業務，發行362,048,187股A股。

白色家電業務包括以下實體及業務：

名稱	主要業務	本公司所收購的 擁有股權百分比
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海信北京」)	製造及銷售冰箱	55%
海信(南京)電器有限公司(「海信南京」)， 海信北京的附屬公司	製造及銷售冰箱	33%
青島海信模具有限公司(「海信模具」)	製造及銷售模具	78.7%
青島海信塑料製品有限公司(「海信塑料」)， 海信模具的附屬公司(附註(a))	製造及銷售塑料製品	74.77%
青島海平電器配件有限公司(「青島海平」)， 海信塑料的附屬公司(附註(a))	製造及銷售電器零部件	74.77%
海信(山東)空調有限公司(「海信山東」)	製造及銷售空調	100%
海信(浙江)空調有限公司(「海信浙江」)	製造及銷售空調	51%
海信營銷業務	營銷及銷售空調、冰箱及 其他白色家電電器	附註(b)
青島海信日立空調系統有限公司(「海信日立」)，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製造及銷售空調系統	49%

(a)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海信模具與青島海信光學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1,879,000元出售其於海信塑料及青島海平分別95%及100%的股權。海信塑料及青島海平分別從事製造及銷售塑料製品和電器零部件，乃計入「其他」呈報分報，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完成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出售收益人民幣2,148,000元確認於損益。

(b) 海信營銷業務進行及管理的一系列綜合活動、資產及相關負債，以促進銷售及營銷包括海信山東、海信浙江、海信北京及其附屬公司海信南京所生產的白色家電產品，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後延伸至本集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由於本公司及白色家電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由海信空調控制和海信集團最終控制，且控制權並非短暫性質，故修訂收購建議作為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處理。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按合併會計原則(附註5(a))編製，猶如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已於合併實體及業務，即緊接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共同控制合併前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白色家電業務，首次成為受海信空調控制之日已發生。

以下為修訂收購建議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全面收益表所產生影響的對賬：

(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結餘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白色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及 其他調整 人民幣千元	結餘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958,671	1,108,607	—	3,067,278
流動資產	2,263,654	1,085,268	(311,105)	3,037,817
流動負債	4,953,698	1,192,582	(301,144)	5,845,136
權益合計	(731,373)	1,001,293	(9,961)	259,959

(ii)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結餘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白色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及其他調整 人民幣千元	結餘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991,145	1,107,855	—	3,099,000
流動資產	1,696,361	1,196,033	(110,037)	2,782,357
流動負債	4,546,134	1,380,530	(102,602)	5,824,062
非流動負債	—	10,000	—	10,000
權益合計	(858,628)	913,358	(7,435)	47,295

(iii)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金額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白色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及其他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金額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673,761	5,073,049	(1,812,555)	11,934,255
本年度利潤	135,009	99,356	(9,961)	224,40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b) 編製基準

誠如載列如下的會計政策所闡釋，除以公允值列賬的若干金融工具之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編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人民幣2,259百萬元，其中，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借款合計約人民幣5,808百萬元。本公司董事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來源作出評估及相信本集團具備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短期財務需求及資本開支需要提供資金。因此，本財務報表按本集團將可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3。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包含的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良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除下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業務合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經修訂的會計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5詳述，於往後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發生的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變動包括非控制性權益的估值、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最初確認及隨後計量一項或有代價及分階段完成業務合併。該等變動影響商譽的金額及一項收購發生期間的業績及將來的業績。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本年度內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外，由於本年度內沒有業務合併交易，採納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規定一家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被解釋為擁有着者以其擁有着者身份作出的交易，因此，該等交易於權益確認。當控制權失去時，並且於實體的尚餘權益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由於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由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任何虧損將根據彼等於該實體的權益比例，分配至控制性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內，即使有關分配會導致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綜合權益結餘產生虧絀。

以往，倘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虧損導致結餘產生虧絀，則僅當非控制性權益有約束性責任補償虧損時方會把有關虧損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根據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文，該新會計政策將於往後應用，而因此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數字。採納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對本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 — 租賃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租賃土地的分類已經修訂。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本集團需要把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且在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取消了這項規定，並規定租賃土地的分類應依據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載列的一般原則，即是否與租賃資產擁有權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承租人。本集團總結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繼續為合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良 ^{2及3}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披露 — 金額資產轉讓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澄清及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該準則亦規定部份豁免就與受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相同政府或實體之間的交易向政府相關實體作出關聯方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改良了金融資產的轉讓交易的終止確認披露規定，且容許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深刻知悉與有關已轉讓資產實體可保留的任何風險的潛在影響。倘於報告期末前後進行的轉讓交易所涉及的數額比例不均，則該等修訂亦規定要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而直至目前為止，董事認為應用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僅影響披露事項及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不會有重大影響。

5.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公司之間之交易與結餘以及未變現溢利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未變現虧損亦可對銷，除非有關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明，則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於年內所收購(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收購者除外)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業績，均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合併基準(續)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收購者除外)採用收購法列賬。一項收購之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當日公允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公司之股權以收購當日公允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可按逐筆交易基準選擇以被收購公司之可辨認資產淨值公允值或應佔比例計算非控制性權益。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有代價均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確認。倘其後代價調整因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之新資料而產生時，方會於商譽確認其後代價調整。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性權益之調整額與已支付或收取之代價公允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之公允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值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附屬公司之金額按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需要之相同方式入賬。

收購後，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首次確認時之款額加以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相應的全面收益總額仍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合併基準(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業務合併

收購時(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收購者除外)，相關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值計量。少數股東權益則按少數股東佔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公允值之比例入賬。

本集團在業務合併中產生之交易成本(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之成本除外)已資本化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出其所佔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則其差額及少數股東應佔之任何進一步虧損乃自集團權益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承擔具約束力之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彌補虧損之情況則除外。倘附屬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權益會獲分配所有該等溢利，直至收回本集團早前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本集團採納之政策為將其與少數股東權益進行之交易當作本集團與對外各方進行之交易。向少數股東權益進行出售產生之本集團盈虧於損益確認。向少數股東進行之購買會產生商譽，即所支付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差額。

涉及共同控制下之實體及業務之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出現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控制方的控制下的當日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倘控制方的權益繼續存在，則有關商譽的金額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值淨值的權益超過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差額均不會確認。

合併全面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的日期(倘為較短期間，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起，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合併財務報表內的比較金額的呈列方式，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已於早前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

該等實體採納一套統一的會計政策，所有集團內交易、合併實體或業務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於合併時對銷。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獨立運作的業務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就共同控制合併而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合併實體之股本與本公司用以交換所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已記錄於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儲備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實體。控制權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有權支配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活動取得利益。於評估控制權時，考慮現時可予行使之潛在投票權。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經營決策之能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初次按成本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而其後其賬面值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部分未予確認者(除非有義務彌補虧損)除外。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確認至無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數額。該投資者應佔該聯營公司因該等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沖銷該聯營公司之賬面值。

已付聯營公司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值之任何溢價，均予以資本化及記入該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而該投資之全部賬面值須進行減值測試，比較其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即可使用值與公允值兩者之較高者，減去銷售成本)(附註5(s))。

(d)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約安排，據此，本集團及其他合營方進行受共同控制之經濟活動，且概無參與方對經濟活動有單方面控制權。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初次按成本記賬，賬面值其後就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淨資產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虧損超過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則除外(除非該等虧損有責任被填補)。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數額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則在該情況下，有關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商譽

商譽初步以成本確認，指所轉讓之總代價及確認為非控制性權益之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值之差額。

倘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允值，則超出部分經重估後於收購日期於損益內確認。

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算。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從收購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均會就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及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測試。

就某一財政年度內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首先會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該單位所獲分配商譽之賬面值，其後再根據該單位內每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攤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均於損益確認，且不會於往後期間予以撥回。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該項目直接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部分之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20至50年
廠房、機器及設備	5至20年
模具	3年
汽車	5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於建築工程尚未完工之樓宇、廠房及機器，管理層計劃待有關建築工程完工後將有關工程用作生產用途。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於建築及裝置期間資本化之建築之直接成本及借貸成本。當準備資產以作擬定用途的一切所需活動大致完成後，該等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乃轉撥至適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在建工程並無作出折舊撥備，直至其完工及準備投入其擬定用途。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資產之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虧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出售時於損益內確認。

(g) 投資性物業

投資性物業指本集團為賺取租金或作資金增值或兩者而持有但並非持作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之物業。投資性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按投資物業之估計可使用年期(20至50年)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之預期剩餘價值撇銷其成本。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h)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指用以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長期權益之預付款。該等預付款乃按成本列賬，並按租期以直線法攤銷作為開支。

(i) 租賃

倘租約條款列明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租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約的租期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時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至租賃資產賬面值，並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總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已收租金優惠按租期確認並構成總租金開支。

物業租約之土地及樓宇部分就租約分類而言應分開處理。倘租金無法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地分配，則包含在租賃土地及樓宇成本中之全部租金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無形資產

(i) 收購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初次按成本確認。其後，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就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撥備。擁有不確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費用及減值虧損在損益內列作管理費用。

倘與商譽分開之無形資產與被收購實體分開列賬或產生其他合約／法定權利，則該無形資產會於業務合併時確認。歸屬該等無形資產的款項乃按適當之估值方法計算。

本集團確認之重大無形資產及其可使用經濟年期如下：

無形資產	可使用經濟年期
商標	不確定
非專利技術	4至10年
軟件系統	4年

(ii)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成本)

內部開發產品的開支於可證明下列情況下予以資本化：

- 技術上開發該產品以供出售乃屬可行；
- 擁有可供完成開發之充足資源；
- 有完成及銷售該產品之意向；
-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 銷售該產品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該項目開支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之開發成本乃於本集團預期將從銷售已開發產品之獲利期間攤銷。攤銷費用在損益確認及列於管理費用項下。

不符合上述標準之開發開支及內部項目在研究階段之開支乃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iii) 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使用之無形資產透過比較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而不論是否有證據顯示可能已有減值。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為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往年該項資產在未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原應釐定之賬面值。

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在有證據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其中一個類別，視乎收購資產之目的而定。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次按公允值計量，而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則初次按公允值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計量。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

該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惟被指定作為實際對沖工具或金融擔保合約者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可於初次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 該分類消除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確認其盈虧所導致之不一致入賬方法；(ii) 該等資產為根據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政策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之金融資產組別一部分；或
(iii) 金融資產包括需獨立列賬之內含衍生工具。

於初次確認後，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產生變動時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主要於向客戶(應收賬款)提供貨物及服務過程中產生，但同時亦包括其他類別的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該等資產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該資產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包括於其他金融資產類別當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尚不符合條件成為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實體的戰略投資。於初次確認後，該等資產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貨幣性工具之減值虧損及外匯盈虧於損益內確認除外。

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價報價而其公允值未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以及與該等非上市權益工具有關並須以交付該等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由於初步確認後出現一項或以上事件導致減值，而該等事件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則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減值之證據可能包括：

- 債務人之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到期未付利息或本金款項；
- 由於債務人之財政困難而向債務人發出特別許可；
- 債務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則會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減值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原實際利率折讓)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透過撥備賬予以扣減。倘金融資產之任何部分被釐定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就相關金融資產作出撇銷。

當資產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予以撥回，惟受限於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公允值下降構成減值之客觀證據，虧損金額將從權益中轉出，並於損益內確認。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減值虧損後之任何公允值增加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經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予以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將其金融負債分類為以下兩個類別之一，視乎產生負債之目的而定。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次按公允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則初次按公允值扣除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惟被指定作為實際對沖工具者除外。持作交易負債之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倘一項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內含衍生工具，整體混合式合約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惟倘內含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造成重大變動或明顯禁止分開內含衍生工具之情況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可於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 該分類消除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盈虧所導致之不一致入賬方法；(ii) 該等負債為根據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政策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之金融負債組別一部分；或
(iii) 金融負債包括需獨立列賬之內含衍生工具。

於初始確認後，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短期貨幣性負債及銀行借款。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盈虧於終止確認負債時以及透過攤銷過程於損益內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出按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實際折現之利率。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vi) 金融擔保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指規定發行人須支付特定款項以償付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原先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產生之虧損之合約。本集團發行而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擔保合約乃初次按其公允值減發行金融擔保合約而直接發產生之交易成本予以確認。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初次確認金額減(視情況而定)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間之較高者計量。

(vii) 終止確認

凡收取金融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期間屆滿，或金融資產經已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以及其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責任。倘本集團保留一項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之所得款項確認附加保證借款。

當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l) 存貨

存貨初次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孰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到達目前地點及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必需的估計費用計算。

(m) 持有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

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於以下情況下分類為持有待出售：

- 可供即時出售；
- 管理層承諾進行出售計劃；
- 計劃作出重大變動或撤回計劃之可能性不大；
- 已開始積極物色買家；
- 資產或出售組別以對其公允值合理之價格進行市場推廣；及
- 出售預期將於分類日期起計12個月內完成。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乃按以下較低者計量：

- 於緊接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分類為持有待出售前之賬面值；及
- 公允值減銷售成本。

於分類為持有待出售資產後，非流動資產(包括於出售組別者)不予計提折舊。

年內出售業務之業績截至出售日期止計入損益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算，乃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貨物及服務應收之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貨品銷售收入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予以轉讓(即貨品付運及擁有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根據結存之本金及適用之利率按時間基準計算。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在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物業管理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該股息之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補助收入乃於收取收入之權利確立及獲批准時確認。

罰款收入乃於收取款項之觸發事件發生及支付款項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

(o) 所得稅

年內之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當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之溢利或虧損，並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作出調整，按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的確認基礎乃指根據用於財務報告目的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用於稅務目的之相應金額間之暫時性差額。除並無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構成影響之商譽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暫時性差額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按將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稅之臨時差額之限額內計算。遞延稅項乃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之稅率按預期適用於清償有關負債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量。

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很大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所得稅乃於損益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乃按進行交易時的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若以公允值列賬則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外幣列值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以公允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該期間的損益列賬，惟重新換算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合併賬目時，海外業務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乃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大約等於進行該等交易時之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為匯兌儲備(如適用，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本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中損益內確認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中累計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為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允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q) 僱員福利

於中國成立之集團實體每月為當地職工向國家籌辦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中國法例及地方社會保障主管部門頒佈之有關規例按標準薪金之指定百分比作出。

此外，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集團實體管理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定額供款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進行管理。本集團按撥付合資格僱員薪金之百分比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於應付時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在損益扣除。

(r) 資本化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方可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特定借貸撥作該等資產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收入須自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下列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性物業；
-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之賬面值不得大於過往年度該項資產在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t) 政府補助

倘若可合理地保證將會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遵從其所有附帶條件，則將政府補助予以確認。就補償本集團開支之補助乃於產生有關開支之同一期間內按系統基準在損益中確認為收益。就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乃自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並於其後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損益內實際確認為已削減折舊開支。

(u)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集團因過去事項而須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而清償該負債很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及可合理地估計金額時，便為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經濟利益需要外流之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義務會作為或有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其存在僅能以一項或數項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之可能義務，亦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除外。

(v) 維修義務

本集團在產品售出後一至三年內免費提供產品維修及更換主要配件服務。

本集團因維修義務而同意維修問題產品所承擔的成本於確認有關銷售時計提。預提維修保證撥備乃根據估計履行全部責任的成本(包括處理及運輸成本)計算。此等成本由管理層憑銷量及以往維修或退貨經驗估計，並定期按實際情況檢討估計維修保證撥備時所採用的假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輕易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a) 應用會計準則之重要判斷

(i) 投資物業與自置物業之分類

本集團決定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之資格，並已制訂出作出此判斷之準則。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而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會考慮一項物業產生之現金流量是否絕大部份獨立於本集團持有之其他資產。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董事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評估有否出現減值。當公允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低於成本之下跌，本集團會記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費用。釐定是否屬重大或持續需要判斷。於作出此判斷時，董事評估(包括其他因素)股份歷史價格變動及金融資產之公允值低於其成本之時間長短及程度。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者外，存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維修撥備

如附註34(i)所述，考慮本集團近期的索償經歷，本集團就銷售其電子產品的維修保證計提撥備。由於本集團不斷提升產品設計並推出新類型，近期的索償經歷可能並不顯示本集團就過往銷售而將面臨的未來索償。撥備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損益。

(ii) 減值

於考慮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性物業、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可能所需的減值虧損時，需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由於該等資產的市價可能無法獲取，故很難準確估計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需要對銷量、銷售價格及經營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的資料對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數額作估算，包括以對銷量、銷售價格及經營成本等項目所作的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及推算作估計。

於考慮即期應收款可能所需的減值虧損時，需釐定未來現金流量。須應用的主要假設之一為債權人清償應收款的能力。雖然本集團已運用所有現有資料作出此估計，但固有不確定因素依然存在，而實際金額可能與估計金額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i) 折舊及攤銷

考慮估計的剩餘價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分別按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及攤銷。本集團定期審核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使用年期乃基於本集團於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考慮預測的技術轉變。若過往估計有重大改變，則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將獲調整。

(iv)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乃參考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而作出。評估撇減額涉及管理層之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對在有關估計改變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撇減支出／撥回構成影響。

(v)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若干交易之未來稅務處理。本集團審慎評估該等交易之稅務影響並相應設定稅項撥備。該等交易之稅務處理乃定期重新考慮稅務法例之所有變動。倘該等交易之稅務結果有別於初步記錄之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年度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乃按業務綫及地區組合劃分。按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內部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報告資料之方式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冰箱、空調、冷櫃及其他(包括產品配件及其他家用電器)。

本年度的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損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980,778	6,019,149	765,775	1,045,060	—	15,810,762
業務分部間銷售	—	—	—	624,967	(624,967)	—
總營業額	7,980,778	6,019,149	765,775	1,670,027	(624,967)	15,810,762

業務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價進行。

業績

分部業績	259,725	17,861	7,732	46,101	—	331,419
未分類企業收益 (附註(a))						2,961
						334,38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423	—	—	(53)	—	2,37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	1,032	93,374	—	—	—	94,406
出售聯營公司部份 權益之收益						285,637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 屬公司撤銷註冊 之收益，淨額						13,440
利息收入						1,916
財務成本						(57,365)
除所得稅前利潤						674,784
所得稅開支						(31,588)
本年度利潤						643,19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分部資料(續)

(ii)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477,582	2,817,625	344,624	761,805	7,401,6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6,374	—	—	3,728	50,10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0,215	248,330	—	—	458,545
未分類企業資產(附註(b))					268,496
合併總資產					8,178,779
負債					
分部負債	3,578,319	2,990,484	242,476	331,869	7,143,148
未分類企業負債(附註(b))					165,302
合併總負債					7,308,450

(iii)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	266,108	75,215	14,477	41,223	—	397,023
添置無形資產	1,317	—	—	2,990	—	4,307
添置投資性物業	1,502	497	27	70	—	2,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136,245	92,702	13,537	31,145	11,906	285,535
投資性物業折舊	2,263	445	24	63	—	2,795
無形資產攤銷	5,551	5,176	180	1,730	—	12,637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 作自用之租賃土地 之預付款攤銷	9,712	3,954	722	1,119	240	15,7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虧損	5,538	5,715	—	637	3,885	15,775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收益), 淨額	399	860	532	(644)	—	1,147
應收及其他應收賬 款減值虧損, 淨額 撇減/(撥回撇減)	6,139	4,591	463	1,244	423	12,860
存貨至可變現 淨值, 淨額	20,417	7,647	536	1,294	(21,395)	8,49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i) 損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583,805	4,045,708	594,816	709,926	—	11,934,255
業務分部間銷售	—	—	—	416,717	(416,717)	—
總營業額	6,583,805	4,045,708	594,816	1,126,643	(416,717)	11,934,255

業務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價進行。

業績

分部業績	159,501	44,136	46,393	33,747	—	283,777
未分類企業開支 (附註(a))						(31,530)
						252,24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931	—	—	126	—	16,05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	(11,701)	65,167	—	—	—	53,466
利息收入						4,695
財務成本						(78,769)
除所得稅開支前 利潤						247,696
所得稅開支						(23,292)
本年度利潤						224,404

(ii)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540,963	2,069,147	242,860	605,747	5,458,7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8,892	—	—	3,781	102,67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13,712	179,457	—	—	293,169
未分類企業資產(附註(b))					250,536
合併總資產					6,105,095
負債					
分部負債	3,550,650	1,671,873	145,560	286,057	5,654,140
未分類企業負債(附註(b))					190,996
合併總負債					5,845,13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續)

(iii)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冰箱 人民幣千元	空調 人民幣千元	冷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598	42,536	19,288	27,731	—	279,153
添置無形資產	3,963	4	—	163	—	4,130
添置投資性物業	628	123	8	23	—	782
添置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21,111	3,823	231	692	—	25,8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300	58,609	12,233	33,534	11,243	299,919
投資性物業折舊	2,238	278	35	34	—	2,585
無形資產攤銷	7,612	2,912	233	461	13	11,231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攤銷	11,261	2,627	773	1,147	443	16,2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081	3,803	60	3,318	2,998	16,2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淨額	3,640	766	505	(794)	—	4,117
出售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收益	—	19,950	—	—	—	19,9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2,062	549	114	466	152	3,343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淨額	(5,082)	(2,851)	552	(421)	—	(7,802)

附註:

- (a) 未分類企業開支主要包括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減值虧損。未分類企業收益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到期收益。
- (b) 未分類企業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應收/應付疑似與本公司前董事長顧雛軍先生(「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凍結租賃土地及樓宇、凍結廠房、機器及設備(見附註19)、可收回之稅款及應交稅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按根據對外客戶所在地釐定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營業額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 中國內地	11,096,950	8,634,872
— 香港	1,311,016	617,495
歐洲	1,138,617	944,960
美國	1,183,271	706,961
其他	1,080,908	1,029,967
	15,810,762	11,934,255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於中國進行。除於附註19所述位於日本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外，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8. 營業額

營業額亦即收入，指年內所出售貨物的發票淨值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各重要類別的營業額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冰箱銷售	7,980,778	6,583,805
空調銷售	6,019,149	4,045,708
冷櫃銷售	765,775	594,816
其他銷售	1,045,060	709,926
	15,810,762	11,934,25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佔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無)。

信貸風險之集中詳情載於附註43。有關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2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1,916	4,695
罰款收入(附註(a))	15,223	13,466
租金收入及物業管理收入	18,874	20,363
補貼收入(附註(b))	458,599	111,212
出口服務代理費收入	4,494	2,604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股息收入(附註25(a))	2,508	—
	501,614	152,340

附註：

- (a) 罰款收入主要指就供應生產中使用之問題材料及部件而向供應商收取之補償。補償額乃參考本集團產生之實際成本釐定。
- (b) 補貼收入主要指「居民購買節能電器補貼計劃」收取之補貼及向中國有關主管部門收取之補貼，以鼓勵其生產及業務發展。

10. 其他盈利及虧損

本集團之其他盈利及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匯兌(虧損)/收益	(23,313)	1,385
出售原材料之收益	99,580	76,2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47)	(4,1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到期而產生之收益	38,202	6,239
外匯遠期合約公允值變動之收益/(虧損)，淨額(附註31)	30,397	(2,925)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收益，淨額(附註44)	13,440	11,107
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附註(i))	285,637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30)	(12,860)	3,3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19)	(15,775)	(16,260)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減值虧損(附註21)	—	(9,403)
出售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收益	—	19,950
	414,161	85,562

附註：

- (i) 在本年內，本集團出售其於聯營公司，華意壓縮機股份有限公司(「華意」)之部分權益，佔9.93%的股本。該交易是通過公開市場進行，總收益為人民幣285,637,000元。收益當中之人民幣269,879,000元，是由銷售所得款項減銷售當日之賬面餘額所產生的銷售收益和原先已計入並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相關部分資本公積總額人民幣15,758,000元組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物業折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扣除自銷售成本之金額	246,542	258,440
計入銷售費用之金額	6,674	7,138
計入管理費用之金額	31,256	33,586
計入其他經營費用之金額	3,858	3,340
	288,330	302,504

本集團無形資產及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攤銷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計入銷售費用之金額	2,521	2,447
計入管理費用之金額	25,863	25,035
	28,384	27,482

12. 財務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1,075	49,052
— 貼現應收票據	6,038	4,805
— 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海信財務」)借貸及匯票貼現融資 (附註41 II (iii))	40,252	24,912
	57,365	78,769

13.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確認為開支／(收入)之存貨		
— 當出售貨物時	13,050,660	9,169,866
— 當出售原材料／廢料時	1,606,831	760,264
—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	8,499	(7,80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4))		
— 基本薪資、住房補貼、其他補貼及實物利益	1,203,064	962,425
— 定額供款退休金成本	105,018	92,461
	1,308,082	1,054,886
核數師酬金	5,070	3,600
計入管理費用之研究及開發成本	122,439	107,07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

本集團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資、 住房及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 退休金成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湯業國	—	671	4	675
于淑珉	—	—	—	—
林瀾	—	—	—	—
劉春新	—	348	4	352
張明(附註(i))	—	185	3	188
周小天	—	980	—	9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聖平	60	—	—	60
路清(附註(ii))	60	—	—	60
張睿佳	240	—	—	240
監事				
郭慶存	—	—	—	—
高中翔	—	—	—	—
劉展成	—	587	4	591
	360	2,771	15	3,146

附註：

- (i) 張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辭任。
- (ii) 路清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辭任。
- (iii)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勸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支付之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金。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資、 住房及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 退休金成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湯業國	—	774	4	778
于淑珉	—	—	—	—
林瀾	—	—	—	—
劉春新	—	338	4	342
張明	—	228	4	232
周小天(附註(i))	—	639	—	6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聖平	60	—	—	60
路清	60	—	—	60
張睿佳	240	—	—	240
監事				
郭慶存	—	—	—	—
高中翔	—	—	—	—
劉展成	—	221	4	225
	360	2,200	16	2,576

附註：

- (i) 周小天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 (ii)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勸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支付之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金。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三位(二零零九年：三位)為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附註14。餘下兩位(二零零九年：兩位)人士之酬金的合計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資、住房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950	742

上述該等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幅度：

	二零一零年 員工人數	二零零九年 員工人數
零至人民幣865,705元(二零零九年：零至人民幣880,480元) (相等於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6. 所得稅開支

合併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稅項	22,340	17,617
— 過往年度撥備(過度)/不足	(294)	487
	22,046	18,104
遞延稅項(附註28)	9,542	5,188
所得稅開支	31,588	23,292

- (i)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二零零九年：16.5%)的稅率計算。由於在香港營運之集團實體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若干附屬公司被列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二零零九年：15%)。本公司其他若干附屬公司為外商投資企業，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優惠政策，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二零零九年：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他於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附屬公司均按25%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年：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可與合併全面收益表的利潤調節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674,784	247,696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70)	(16,057)
減：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4,406)	(53,466)
	578,008	178,173
按照中國法定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之稅額	144,502	44,543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144)	(41)
稅收豁免及稅收優惠政策之影響	(71,042)	(50,46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075	1,98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9,029)	(8,999)
未確認稅務虧損及其他可扣稅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72,797	64,682
過往年度撥備(過度)/不足	(294)	487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	(87,277)	(28,901)
所得稅開支	31,588	23,292

於報告期末，結轉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乃以日後有應課稅利潤可利用尚未動用稅務虧損抵銷為限予以確認(附註28)。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包括人民幣560,183,000元之款項(二零零九年：虧損人民幣137,036,000元)，並已在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處理。

18. 每股盈利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人民幣632,354,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人民幣207,830,000元)及年內尚未行使股份數目1,354,054,750股(二零零九年(經重列)：1,354,054,750股)計算。

兩個年度均無具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25,545	2,328,543	453,628	20,984	176,401	4,505,101
匯兌差額	—	(27)	—	(33)	—	(60)
添置，成本值	6,358	80,712	82,479	1,935	225,539	397,023
出售	(152)	(60,831)	(31,857)	(2,371)	(1,039)	(96,250)
轉撥至於共同控制實體之 權益	—	—	—	—	(97,925)	(97,925)
重新分類為投資性物業 (附註20)	—	—	—	—	(7,537)	(7,537)
重新分類	5,118	60,377	27,125	128	(92,748)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6,869	2,408,774	531,375	20,643	202,691	4,700,352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78,721	1,510,959	327,369	12,214	32,788	2,462,051
匯兌差額	—	(23)	—	(32)	—	(55)
年內折舊	81,203	118,684	84,138	1,510	—	285,535
出售沖銷	(12)	(53,295)	(26,874)	(2,132)	—	(82,313)
年內計提減值	—	12,388	319	—	3,068	15,775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59,912	1,588,713	384,952	11,560	35,856	2,680,99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957	820,061	146,423	9,083	166,835	2,019,35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1,516,127	2,335,767	410,934	26,093	158,112	4,447,033
匯兌差額	—	(1)	—	(2)	—	(3)
添置，成本值	1,987	64,471	73,388	1,831	137,476	279,153
出售	—	(92,515)	(25,849)	(7,647)	(6,271)	(132,282)
轉撥至於共同控制實體 之權益	—	(49,499)	(15,058)	—	—	(64,557)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出售 資產(附註32)	(13,488)	(2,783)	—	—	—	(16,271)
重新分類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	20,919	77,111	14,169	717	(112,916)	—
	—	(4,008)	(3,956)	(8)	—	(7,97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1,525,545	2,328,543	453,628	20,984	176,401	4,505,10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499,082	1,455,928	267,310	16,143	26,742	2,265,205
匯兌差額	—	(1)	—	(2)	—	(3)
年內折舊	81,998	128,258	87,056	2,607	—	299,919
年內計提減值	1,607	5,291	2,577	201	6,584	16,260
出售沖銷	—	(73,137)	(24,222)	(6,730)	(538)	(104,627)
轉撥至於共同控制實體 之權益	—	(3,468)	(3,804)	—	—	(7,272)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出售 資產(附註32)	(3,966)	—	—	—	—	(3,96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	—	(1,912)	(1,548)	(5)	—	(3,46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578,721	1,510,959	327,369	12,214	32,788	2,462,05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1,017,045	879,839	143,624	9,950	131,370	2,181,82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946,824	817,584	126,259	8,770	143,613	2,043,050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包括位於以下按中期租約持有土地上之物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日本	18,807	20,423	22,03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若干本集團樓宇、廠房、機器及設備已被有關中國地方法院凍結，並正進行法律程序。詳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樓宇	31,256	33,622	38,998
廠房、機器及設備	11,070	20,515	29,339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若干本集團樓宇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品(附註36)，相關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樓宇	298,552	319,965	422,842

20. 投資性物業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58,138	57,356
添置	2,096	782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附註19)	7,53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771	58,138
折舊		
於一月一日	24,376	21,791
年內折舊	2,795	2,5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71	24,376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3,762	35,56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40,600	33,762
董事之公允價值	83,753	54,460

本集團之投資性物業位於中國。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乃由董事參考同類物業之市價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投資性物業(續)

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品之本集團投資性物業(附註36)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性物業	15,859	17,211	1,937

21.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本集團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 中期租約	380,445	396,192	425,184

附註：

- (i) 若干本集團土地之合法所有權已被有關地方中國法院凍結，並正進行法律程序。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 中期租約	9,339	9,580	19,425

- (ii)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集團實體商丘科龍電器有限公司(「商丘科龍」)、商丘冰熊冷藏設備有限公司(「商丘冰熊」)及商丘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商丘管委會」)訂立一項三方土地轉讓協議，各方同意商丘科龍以約人民幣36,000,000元之代價收購商丘冰熊一幅面積為187公頃之土地使用權。根據該土地轉讓協議，訂約方同意商丘科龍開發該土地及滿足最低產量及完成開發後之銷售要求。然而，其後該土地仍未被開發，商丘科龍亦未能滿足最低產量及銷售要求。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商丘科龍收到商丘管委會發出之通知，該通知聲稱商丘科龍因未達到最低產量及滿足銷售要求而違反三方土地轉讓協議並要求商丘科龍放棄該塊土地之使用權。因此，地方法院凍結該土地。本公司已作出約人民幣18,000,000元之減值虧損以抵銷土地使用權之賬面值可能因截至二零零五年止年度之事件而產生之潛在虧損。

於二零零七年年中，本公司透過當地來源進一步發現該土地使用權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被商丘市國土資源局(「商丘市國土局」)以延遲開發之理由沒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地方法院作出判決，表示商丘科龍應歸還該土地使用權，惟商丘科龍對地方法院之判決提出上訴。

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起，該土地使用權賬面值已就可能產生之最大虧損作出全數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續)

- (iii)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商丘科龍亦以約人民幣10,000,000元之代價收購商丘冰熊一幅面積為9.8公頃之土地使用權。然而，於轉讓日期，由於商丘冰熊與原擁有人河南冰熊冰粒機有限公司(「冰熊冰粒機」)及河南冰熊空調器有限公司(「冰熊空調器」)之購買交易未能結算，故商丘冰熊並無就該兩幅土地取得法律所有權。於二零零五年，地方法院作出判決，裁定商丘科龍及商丘冰熊所簽署之轉讓協議無效，而該兩幅土地之所有權由冰熊冰粒機及冰熊空調器擁有，惟商丘科龍就地方法院之判決提出上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法院拒絕其上訴，並維持商丘科龍須將該兩幅土地之所有權歸還予冰熊冰粒機及冰熊空調器之判決。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可能出現之最大虧損進一步作出約人民幣9,403,000元之減值撥備，以全面沖銷該兩幅土地使用權之賬面值。

- (iv) 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品之本集團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附註36)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	158,865	166,658	250,006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於下表：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已繳股本	擁有股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於中國經營之公司：							
順德區容聲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一年十月十八日	15,827,400美元	44.92%	25.13%	44.92%	25.13%	製造塑膠配件
廣東科龍模具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日	15,056,100美元	40.22%	29.89%	40.22%	29.89%	製造及銷售模具
海信容聲(廣東)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26,800,000美元	70%	30%	70%	30%	製造及銷售冰箱
海信容聲(廣東)冷櫃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237,000,000元	44%	56%	44%	56%	製造及銷售冷櫃
廣東科龍空調器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六年三月十九日	36,150,000美元	60%	—	60%	—	製造及銷售空調
成都科龍冰箱有限公司 (「成都科龍」)	中國(附註(i))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75%	25%	75%	25%	製造及銷售冰箱 (附註(iii))
海信容聲(營口)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42%	36.79%	42%	36.79%	製造及銷售冰箱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已繳股本	擁有股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於中國經營之公司：(續)							
海信容聲(揚州)冰箱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44,447,900美元 (二零零九年： 29,800,000美元)	74.33%	25.67%	74.33%	25.67%	製造及銷售冰箱
廣東科龍配件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5,620,000美元	70%	30%	70%	30%	製造及銷售空調及 冰箱配件
順德區華傲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70%	—	70%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附註(iii))
順德市嘉科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70%	30%	70%	30%	信息及通信網路技術、 微電子技術開發
西安科龍製冷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日	人民幣202,000,000元	60%	—	60%	—	製造及銷售冰箱配件 (附註(iii))
江西科龍實業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29,800,000美元	60%	40%	60%	40%	製造及銷售冰箱、空調 及其他家庭電器 (附註(iii))
商丘科龍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冰箱 (附註(iii))
海信(成都)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00%	—	製造及銷售冰箱
海信北京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	人民幣85,710,000元	55%	—	—	—	製造及銷售冰箱
海信南京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	人民幣128,691,500元	—	33%	—	—	製造及銷售冰箱
海信山東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	人民幣500,000,000元	100%	—	—	—	製造及銷售空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已繳股本	擁有股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於中國經營之公司： (續)							
海信浙江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110,000,000元	51%	—	—	—	製造及銷售空調
海信模具	中國(附註(ii)) 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27,642,015元	78.7%	—	—	—	製造及銷售注塑模具
順德區科龍家電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六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25%	75%	25%	75%	製造及銷售家電產品(iii)
順德區萬高進出口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	人民幣3,000,000元	20%	80%	20%	80%	進出口業務
杭州科龍電器有限公司 (「杭州科龍」)	中國(附註(ii))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24,000,000元	100%	—	100%	—	製造及銷售冰箱(iii)
於香港經營之公司：							
廣東珠江冰箱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400,000港元	—	100%	—	100%	冰箱原材料及零件貿易 與進出口業務
科龍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八月十七日	5,000,000港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iii)
Kelon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一九九九年一月十三日	5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及銷售冰箱 及空調
科龍電器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10,000港元	—	—	—	100%	物業投資(iv)

附註：

- (i) 於中國成立作為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 (ii) 於中國成立作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i) 年內暫無營業。
- (iv) 年內已解散。
- (v) 江西康拜恩電器有限公司(「江西康拜恩」)之財務報表不包括在合併財務報表當中。江西康拜恩自成立以來未開展任何業務。管理層認為未將江西康拜恩納入合併報表整體而言對本集團影響不大。
- (vi) 年末，並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vii)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而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資料會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50,102	102,673	86,589
上市投資	46,374	98,892	82,934
非上市投資	3,728	3,781	3,655
	50,102	102,673	86,589
上市投資之公允值	245,772	501,412	197,364

商譽之詳細資料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31,207	131,207
由於出售部分聯營公司而撤銷	(71,352)	—
	59,855	131,207
減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207	131,207
由於出售部分聯營公司而終止確認	(71,352)	—
	59,855	131,2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列於下表：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已繳股本	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華意(附註(i))	中國(附註(ii)) 一九九六年六月十三日	人民幣324,581,218元	8.33%	—	18.26%	—	製造及銷售壓縮機
廣州安泰達物流有限公司 (「廣州安泰達」)	中國(附註(iii))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20%	—	20%	—	提供物流及倉儲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

- (i) 年內，本公司出售其於華意之部分股份，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華意之餘下股權為8.33%。本集團於華意之董事會擁有代表，參與其決策制定過程及於華意有重大交易(附註41 II)。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行使於華意之重大影響力及繼續將華意列賬為聯營公司。
- (ii) 華意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證券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
- (iii) 廣州安泰達成立作為有限責任公司。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627,843	2,729,082	2,120,231
總負債	(3,052,496)	(1,869,547)	(1,423,711)
淨資產	575,347	859,535	696,52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50,102	102,673	86,589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4,648,709	3,273,268
本年度總利潤		14,707	87,87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利潤		2,370	16,057

2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佔淨資產	458,545	293,169	148,04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續)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繳股本	擁有股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海信惠而浦(浙江)電器有限公司 (「海信惠而浦」)	中國(附註(i))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	人民幣450,000,000元 (附註(ii))	50%	—	50%	—	製造及銷售洗衣機、其他電器及提供售後及有關諮詢服務
海信日立	中國(附註(i)) 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	12,100,000美元	49%	—	49%	—	製造及銷售空調系統

附註：

- (i) 於中國成立作為中外合資經營有限企業。
- (ii) 年內，本公司與惠而浦(香港)有限公司已各自向海信惠而浦出資約人民幣95,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各自已累積向海信惠而浦出資人民幣22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9,530,000元)，總數為人民幣450,000,000元。

有關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實際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201,662	390,257	54,703
流動資產	696,352	264,383	178,575
流動負債	(429,045)	(361,471)	(85,237)
非流動負債	(10,424)	—	—
淨資產	458,545	293,169	148,041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1,405,134	749,292
開支		(1,310,728)	(695,826)
本年度利潤		94,406	53,46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38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137,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中國非上市長期權益投資	11,289	11,559	11,799
減：累計減值(附註(b))	(7,249)	(7,249)	(7,249)
	4,040	4,310	4,550

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持有12.67%之青島海信國際營銷有限公司(被投資者)(二零零九年：19%)向本集團分派人民幣2,508,000元之股息(二零零九年：人民幣零元)。
- (b) 所有非上市長期權益投資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值無法可靠地計量。

26. 無形資產

	商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軟件系統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24,410	76,743	46,380	647,533
添置，成本值	—	—	4,307	4,30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410	76,743	50,687	651,840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03,480	32,096	34,270	469,846
年內攤銷	—	7,475	5,162	12,63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3,480	39,571	39,432	482,4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930	37,172	11,255	169,35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無形資產(續)

	商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軟件系統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24,410	87,678	48,685	660,773
添置，成本值	—	—	4,130	4,130
出售	—	(10,935)	(6,435)	(17,3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410	76,743	46,380	647,533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03,480	24,401	37,272	465,153
年內攤銷	—	7,798	3,433	11,231
沖銷減少	—	(103)	(6,435)	(6,53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3,480	32,096	34,270	469,8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0,930	63,277	11,413	195,6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930	44,647	12,110	177,687

(i) 商標減值測試

商標指使用「科龍」、「容聲」、「容升」及「華寶」品牌生產冰箱及空調之權利。「科龍」、「容聲」及「容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確認，而「華寶」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確認。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商標成本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限10年攤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規定，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商標之使用年限被評估為不確定，因此不予攤銷，惟於各報告日及每當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由於二零零五年發生重大虧損及二零零五年五月之業務中斷，管理層對商標進行了減值測試。商標之可收回金額以由獨立第三方估值師進行之估值理據所支持並按使用價值基準計算釐定。根據有關評估，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標被評定減值約人民幣338,247,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進行評估，確認商標無需進一步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無形資產(續)

(i) 商標減值測試(續)

商標賬面值已分配至有關本集團業務分部之現金生產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空調	41,025	41,025
冰箱	79,905	79,905
	120,930	120,930

空調及冰箱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以15%折現率(二零零九年：15%)而釐定。有關計算使用涵蓋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正式批准五年預算而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根據固定增長率2%(二零零九年：2%)推斷，該增長率並不超過產品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上述測試所得商標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乃高於其賬面淨值。管理層相信，目前應用的主要假設乃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鑒於現行市況，倘預期長期平均增長率低於1%(二零零九年：1%)，則可能須計提減值虧損。

(ii) 非專利技術及軟件系統按其估計使用年限4至10年攤銷。

2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33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33
累計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譽乃產生自收購於呈報分部「空調」項下之若干附屬公司，並已自二零零六年起全面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可扣稅暫時差異及結轉稅務虧損，乃根據所有可得證據，以日後有應課稅利潤可利用尚未動用稅務虧損抵銷為限。本年度之變動淨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16,435	21,623
扣除自損益	(9,542)	(5,1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3	16,435

以下為本年度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折舊免稅額 及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823	10,612	16,435
扣除自年內損益	(1,671)	(7,871)	(9,5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2	2,741	6,89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273	10,350	21,623
(扣除自)／計入年內損益	(5,450)	262	(5,18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23	10,612	16,435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6,893	16,435	21,62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遞延稅項資產(續)

由於未來利潤流動之不可預計性而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之結轉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未動用稅務虧損	1,483,600	2,507,649	2,545,092
可扣稅暫時差異	1,038,280	632,516	611,917
	2,521,880	3,140,165	3,157,009

中國稅務虧損僅可結轉最多五年，而香港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未確認為遞延稅務資產之未動用稅務虧損之屆滿期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於以下年度屆滿之稅務虧損：			
二零零九年	—	—	44,748
二零一零年	—	1,062,735	1,129,327
二零一一年	571,935	571,935	608,022
二零一二年	272,213	279,133	291,502
二零一三年	319,643	321,525	372,268
二零一四年	143,258	143,258	—
二零一五年	71,971	—	—
	1,379,020	2,378,586	2,445,867
無屆滿日	104,580	129,063	99,225
	1,483,600	2,507,649	2,545,092

29.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原材料	374,970	181,273	117,457
在製品	95,900	79,710	48,042
產成品	1,432,227	874,968	715,764
	1,903,097	1,135,951	881,26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前主席顧先生擁有的本公司前控股股東廣東格林柯爾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格林柯爾」）與海信空調之間的本公司股份轉讓交易已經完成。交易完成後，顧先生、格林柯爾、其聯屬公司及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不再與本集團有關連。因此，年內概無就格林柯爾、其聯屬公司及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作出關連方披露。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與格林柯爾、其聯屬公司及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賬款結餘）的詳情披露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附註(i)、(iii))	1,089,863	645,004	597,682
應收票據(附註(i))	337,864	113,630	127,174
其他應收款(附註(ii)、(iii))	782,286	484,837	249,215
應收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的款項(附註(iv))	72,061	72,061	72,061
應收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款項(附註(iv))	213,217	213,217	213,217
應收海信集團的集團實體款項(附註41 III(a))	178,813	122,777	453,07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41 III(b))	48	—	5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41 III(c))	6,503	2,199	—
應收其他關聯公司款項(附註41 III(d))	2,500	—	6,596
	2,683,155	1,653,725	1,719,022

附註：

- (i) 本集團作為銀行借款之抵押品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36)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80,391	231,440	189,82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i) (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賬齡分析如下之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三個月以內	872,871	551,003	419,955
三至六個月	119,474	66,043	155,407
六個月至一年	86,603	6,003	19,544
一年以上	169,189	210,439	176,071
減：減值虧損撥備	(158,274)	(188,484)	(173,295)
	1,089,863	645,004	597,682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60天信用期。對於一些較大且信譽良好的客戶，本集團會給予長達一年的信用期。一般情況下，對於較小的新客戶，銷售在發貨時以現金結算。應收賬款不計息。

未減值亦未逾期的應收賬款乃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逾期少於三個月	164,986	100,202	196,184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6,254	21,481	28,669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1,495	6,709	2,267
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金額(附註(a))	172,735	128,392	227,120

附註：

(a)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結餘涉及與本集團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若干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估計賬面值可全數收回。

(ii) 其他應收款(扣除減值虧損)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可收回增值稅	334,387	181,162	189,829
預付供應商款項	353,661	146,257	38,079

管理層已評估其他應收款結餘之可收回性，並認為毋須進一步作出減值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iii) 下表為本年度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撥備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557,123	565,056
收回減值虧損	(2,294)	(12,11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154	8,769
壞賬撇銷	(18,534)	(4,5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1,449	557,123

本集團根據附註5(k)(ii)所述會計政策進行個別評估以確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

(iv) 與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及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結餘有關的減值虧損總額及撥備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之款項			
總額	91,046	91,046	91,046
減：減值虧損撥備	(18,985)	(18,985)	(18,985)
賬面淨值	72,061	72,061	72,061
應收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公司的款項			
總額	559,185	559,185	559,185
減：減值虧損撥備	(345,968)	(345,968)	(345,968)
賬面淨值	213,217	213,217	213,21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衍生金融工具

年內，本集團訂立多份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自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外匯風險。該等合約主要以本集團主要市場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末，未到期合約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數額	遠期利率
	人民幣千元	
— 訂約出售美元兌換人民幣	1,249,389	6.5350 至 6.7635
— 訂約出售歐元兌換人民幣	96,230	8.5633 至 9.2279
— 訂約出售澳元兌換人民幣	28,536	6.1838 至 6.2181
— 訂約出售美元兌換歐元	13,384	1.2534 至 1.2546
<hr/>		
— 訂約購買美元	596,043	0.1496 至 0.1505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數額	遠期利率
	人民幣千元	
— 訂約出售美元兌換人民幣	344,495	6.7130 至 6.8250
— 訂約出售歐元兌換人民幣	40,372	8.8570 至 10.2505
— 訂約出售澳元兌換人民幣	19,236	6.0378 至 6.2830
<hr/>		
— 訂約購買美元	348,238	0.1479 至 0.1510
— 訂約購買歐元	1,126	0.1119 至 0.1119
<hr/>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名義數額	遠期利率
	人民幣千元	
— 訂約出售美元兌換人民幣	198,969	6.4510 至 6.6302
— 訂約出售歐元兌換人民幣	11,890	8.6845 至 8.8412
— 訂約出售澳元兌換人民幣	4,804	4.6586 至 4.6843
— 訂約出售歐元兌換美元	25,988	1.2575 至 1.4898
— 訂約出售英鎊兌換美元	10,460	1.4868 至 1.4901
— 訂約購買美元	78,593	0.1542 至 0.1546

外匯遠期合約須於到期日以現金淨額結算，並按於報告期末之公允值計量。該等合約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值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0,397,000元(二零零九年：公允值虧損淨額人民幣2,925,000元)。該等合約之公允值乃按交易對手方金融機構於報告期末提供之對等工具之市值計算。

32.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資產及出售組別相關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董事建議出售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蕪湖盈嘉電機有限公司(「蕪湖盈嘉」)，並與準買家展開磋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蕪湖盈嘉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1,638,000元。出售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蕪湖盈嘉被分類為出售組別。其所有資產均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而其所有負債則呈列為「直接與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有關之負債」。

蕪湖盈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包括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業務)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05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2,596
存貨	5,0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5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31,57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714
借款	5,200
直接與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有關之負債	30,91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賬款(附註(a))	2,040,917	1,489,666	1,143,045
應付票據	810,263	648,000	698,590
其他應付款	895,359	598,918	645,650
預提費用	482,715	407,609	235,029
應付格林柯爾及其聯屬公司的款項	13,050	13,050	13,050
應付疑似與顧先生有關連的款項	114,939	114,939	114,939
應付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款項(附註41 III(a))	43,134	51,673	215,18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41 III(b))	137,462	104,607	62,020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41 III(c))	150,034	53,140	459
應付其他關聯公司款項(附註41 III(d))	19,172	18,322	25,816
	4,707,045	3,499,924	3,153,784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賬齡分析如下之應付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以內	1,935,242	1,327,145	955,531
一至二年	10,266	36,910	80,618
二至三年	13,697	42,201	27,081
三年以上	81,712	83,410	79,815
	2,040,917	1,489,666	1,143,045

34. 撥備

	維修準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訴訟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90,600	6,797	197,397
本年度撥備	114,734	284	115,018
動用撥備	(63,276)	(2,339)	(65,61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058	4,742	246,80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7,510	31,142	198,652
本年度撥備	123,692	6,353	130,045
動用撥備	(100,602)	(30,698)	(131,3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600	6,797	197,39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撥備 (續)

附註：

- (i) 本集團在產品售出日期後一至三年內免費提供產品維修及更換主要配件服務。維修準備撥備由管理層憑以往經驗估計，並定期按實際情況檢討估計維修準備撥備時所採用之假設。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注意到本集團製造及售予北美市場之若干抽濕機有若干瑕疵。

經考慮所有與事件有關之已知因素，董事相信將會產生維修及保養之未來成本，於本年度損益已確認約人民幣18,000,000元之撥備。

- (ii) 目前，本集團涉及多宗法律糾紛。撥備數額為董事在獲得法律意見後對本集團負債之最恰當估計。不確定因素涉及該等索賠能否庭外解決，或本集團能否成功抗辯任何指控。

35. 其他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政府補助	35,037	34,385	29,384

該款項為本集團就研發活動收取之政府補助，而附帶條件尚未達成。本年度確認為收入的政府補助約為人民幣458,599,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111,212,000元)。

36.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銀行貸款(附註(i))	508,752	332,113	1,379,948
其它貸款(附註(ii))	592,510	1,118,760	500,000
	1,101,262	1,450,873	1,879,948
分析為：			
— 有抵押	508,752	332,113	713,089
— 無抵押	592,510	1,118,760	1,166,859
	1,101,262	1,450,873	1,879,94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借款(續)

於報告期末，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總額償還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1,101,262	1,450,873	1,869,948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	—	10,000
	1,101,262	1,450,873	1,879,948
計入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101,262)	(1,450,873)	(1,869,948)
計入非流動負債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	10,000

附註：

- (i) 銀行借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9)、投資性物業(附註20)、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附註21)，以及應收賬款及票據(附註30)作抵押擔保。

銀行借款按以下年利率計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經重列)	一月一日 % (經重列)
定息借款	1.55至5.00	3.98至7.5	4.78至8.75
浮動利率借款：中國國家基準利率	—	—	4.78至6.1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款項包含為本集團若干分銷商向銀行提供金融擔保約人民幣零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人民幣29,629,000元)。根據擔保安排，於動用該等銀行授予分銷商的信貸融資後，本集團承擔銀行所發行的承兌票據的還款責任。管理層評估該擔保安排不會引致本集團就分銷商承擔額外之信貸風險或金融或有負債。然而，該等金融安排將導致銀行借款之預收賬款重新分類。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借款之款項包含已貼現予銀行的可追索票據及應收賬款約人民幣380,391,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440,000元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人民幣189,829,000元)。

- (ii) 其他貸款指海信財務之借款，由海信集團擔保，按年利率4.779%至5.004%計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9%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4.779%)，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數目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股份：						
H股	459,589,808	459,590	459,589,808	459,590	459,589,808	459,590
有限售條件之流通A股 (附註(i)及(ii))	612,316,909	612,317	234,375,922	234,376	298,311,835	298,312
修訂收購建議視作之流通 A股(附註(ii))	—	—	362,048,187	362,048	362,048,187	362,048
A股(附註(ii))	282,148,033	282,148	298,040,833	298,041	234,104,920	234,105
A股合計	894,464,942	894,465	894,464,942	894,465	894,464,942	894,465
H股及A股合計	1,354,054,750	1,354,055	1,354,054,750	1,354,055	1,354,054,750	1,354,055

附註：

- (i) 根據股改方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售條件之234,375,922股流通A股(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298,311,835股)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八日解除限制。
- (ii)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完成修訂收購建議後，已向海信空調配發及發行362,048,187股A股作為代價。透過應用合併會計法之原則，該等A股已被呈列，猶如其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上一個報告期間已發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362,048,187股A股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海信空調已承諾其將不會於36個月之期間內轉讓持有之所有A股，合共612,316,909股A股(包括上文所述之234,375,922股A股及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之前解除限售條件之15,892,800股A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信空調持有612,316,909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之45.22%，仍為本公司之主要單一最大股東。
- (iii) 除獲派付股息之貨幣及有關股東能否為中國或海外投資者之限制外，內資股H股及A股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資本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使其可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有利益關係之人士提供利益；及
- 透過平衡產品及服務訂價與風險水平，為股東提供充份回報。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制定資本金額。本集團視乎經濟條件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而管理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股本(續)

資本管理政策(續)

與業內其他人士一致，本集團按照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例監察資本。該比例乃按淨負債除以經調整資本計算。淨負債為總負債(如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所有部分。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策略與二零零九年保持不變，為主要透過債務進行融資，原因為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259,012,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2,807,319,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款約為人民幣1,101,262,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1,450,873,000元)(附註36)。

38. 儲備

以下描述擁有人股本權益中各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a) 股份溢價

計入股份溢價乃產生自認購股本金額超出面值部分之儲備。

(b) 法定公積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於每年分派淨溢利時，本公司應將除稅後利潤之10%撥作法定盈餘公積金(除非該項基金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之50%)。該儲備基金僅可於有關主管部門批准後用作抵銷累計虧絀或增加資本，且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結餘代表本公司之法定公積，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累計虧損包括其他集團實體之法定公積，合共人民幣59,71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人民幣55,284,000元)。

(c) 合併儲備

根據修訂收購建議，本公司向海信空調發行362,048,187股每股人民幣1.00元之A股，作為收購其於白色家電業務持有股權之代價。於修訂收購建議之完成日期，海信空調就白色家電業務之出資總額與兌換本公司所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獲轉撥至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合併儲備。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e) 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用作溢利分派之累計溢利將被視作(i)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之數額及(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之數額中兩者之較低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向股東分派之儲備(二零零九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或自報告期末以來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40. 租約

經營租約 —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部分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租期由一年至五年不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租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租金		
— 租賃土地及樓宇	18,955	17,785
— 廠房及機器	2,445	1,499

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到期時間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以內	7,346	9,687	14,455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4,590	1,029	10,636
	21,936	10,716	25,091

經營租約 — 出租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亦按不同年期租賃予多名租戶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租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8,874,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20,363,000元)。

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027	2,843	3,776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160	3,434	4,840
	6,187	6,277	8,6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本公司的關聯方)的交易已於合併時抵銷，故不再披露於本附註中。

I. 關聯方關係

年內，董事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下列公司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海信空調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海信集團	海信空調的控股公司
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廣東海信多媒體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進出口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賽維家電服務產業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海信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營銷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海信財務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物業經營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房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電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電子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淄博海信電子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青島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海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續)

I. 關聯方關係(續)

B. 聯營公司：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廣州安泰達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華意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加西貝拉壓縮機有限公司(「加西貝拉」)	華意的附屬公司

C. 共同控制實體：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海信惠而浦	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
海信日立	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

D. 其他關聯公司：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江西康拜恩	本公司未列入合併報表的附屬公司
西安高科(集團)公司	西安科龍製冷有限公司的非控制性投資者
南京愛普萊斯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海信(南京)電器有限公司非控制性投資者
北京雪花電器集團公司(「雪花集團」)	海信(北京)電器有限公司非控制性投資者
北京恩布拉科雪花壓縮機有限公司	雪花集團的附屬公司
浙江先科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前為海信(浙江)空調有限公司的非控制性投資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交易(續)

II.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貨物／原材料予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i)	938,380	575,756
— 共同控制實體	(i)	15,563	19,422
出售模具予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i)	153,891	125,018
— 共同控制實體	(i)	988	3,079
收取服務費用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316	301
— 聯營公司		66	60
— 共同控制實體		563	434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予			
— 共同控制實體	(i)	2,455	4,932
採購貨物／原材料自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i)	139,787	82,156
— 聯營公司	(ii)	668,464	417,933
— 共同控制實體	(i)	362,359	121,525
— 其他關聯公司		54,096	55,482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自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3,549	—
採購模具自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17	—
收取服務費自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25,295	34,269
— 共同控制實體		—	1,193
— 其他關聯公司		20,100	19,340
— 聯營公司		6	—
支付貸款利息予	(iii)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40,252	24,912
海信集團提供貸款及應付票據擔保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		940,240	1,666,760
自關聯方收取之股息	25(a)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2,508	—
利息收入自			
— 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		302	5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交易(續)

II.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 (i) 銷售及採購均在參考市場價格後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 (ii) 主要為自華意及加西貝拉採購壓縮機，用作生產冰箱。
- (iii) 貸款利息由海信財務在參考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對類似貸款徵收之利率後收取。

III. 與關聯方的結餘

(a) 與海信集團之集團實體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78,813	122,777	453,07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3,134	51,673	215,1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476	12,873	—
借款	592,510	1,118,760	500,000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借款乃由海信集團擔保，按年利率4.779%至5.004%計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9%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4.779%)，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b) 與聯營公司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48	—	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7,462	104,607	62,020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交易(續)

III.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c) 與共同控制實體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503	2,199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0,034	53,140	459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d) 與其他關聯公司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00	—	6,59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9,172	18,322	25,816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IV.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在由中國政府通過其眾多部門、附屬單位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統稱「國有實體」)構成的經濟環境下開展經營活動。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國有實體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產品、採購產品、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於金融機構存款。

董事認為與其他國有實體的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中進行,儘管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均受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惟本集團對該等交易的處理未受該事實的重大或不恰當的影響。本集團已對產品及服務制定了定價政策,而該等定價政策並不取決於該客戶是否為國有實體。董事確信該等交易與非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條款類似,並已反映至財務報表中。經考慮該等關係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並非重大關聯交易且無須作出獨立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關聯方交易(續)

V.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指有權負責規劃、領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共計19人(二零零九年：19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507	4,700
定額供款退休金成本	86	44
	4,593	4,744

該等薪酬計入員工成本(附註13)。

42. 公允值等級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短期到期情況，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附註31)按公允值計量，而有關公允值乃基於估值技術釐定，且對所記錄之公允值有重大影響之所有參數乃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之第二層級公允值)。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因其營運而面臨下列一種或多種財務風險：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 利率風險
- 貨幣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方無法悉數支付到期款項之風險，主要產生自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大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幾家大型國有銀行。由於這些國有銀行擁有國家之大力支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不存在會引致虧損的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透過與具有堅實財務基礎之不同客戶進行交易，緩和其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相關風險。本集團亦要求若干新客戶支付現金按金，盡量緩和信貸風險。本集團就其未清償應收款維持嚴格控制，並訂有信貸控制政策以減低信貸風險。此外，所有應收款結餘均獲持續監察，過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跟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年內，本集團並無佔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任何個別或任何組別的客户。本集團致力分散其業務，以確保不會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不大。

概無本集團金融資產乃用作抵押或其他提高信貸之擔保。於報告日期之最高信貸風險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金融資產類別之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人員認為足夠之水準，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並緩和現金流量短期波動之影響。本集團財政部門負責透過使用銀行信貸，在資金之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以配合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如同二零零九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債項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錄得約為人民幣2,25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2,807,000,000元)之淨流動負債，故本集團面臨流動資金風險。為緩和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已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進行詳細檢討，包括其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到期情況、海信財務提供之借款及貸款融資供應情況及未來續借銀行借款情況，結論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以達到本集團之短期債務及資本開支規定。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列示如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性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或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707,045	4,707,045	4,707,045
其他負債	35,037	35,037	35,037
借款及利息開支	1,101,262	1,130,197	1,130,197
	5,843,344	5,872,279	5,872,279
衍生工具：			
其他金融負債	5,960	5,960	5,9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非衍生工具：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499,924	3,499,924	3,499,924
其他負債	34,385	34,385	34,385
借款及利息開支	1,450,873	1,501,837	1,501,837
	4,985,182	5,036,146	5,036,146
衍生工具：			
其他金融負債	1,040	1,040	1,04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由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變動而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大部分屬短期性質，而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短期銀行借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及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所有借款均為短期貸款，故認為利率之任何不時變動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有重大影響。

下表顯示除所得稅開支後利潤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利率的概約變動。於釐定下個會計期間至下個報告日期的除稅後利潤的影響時，管理人員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所用的方法及假設並無變動。

	二零一零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增加 100 個基點	2,000	1,000
減少 100 個基點	(2,000)	(1,000)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有關以外幣計值之投資及交易之匯率負面變動而導致之虧損風險。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交易以人民幣、美元、日元及歐元計值。人民幣、美元、日元與歐元間之匯率並無掛鉤，且人民幣、美元、日元與歐元間之匯率存在波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負債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663,067	490,664	343,349	281,698
歐元	39,632	12,306	20,702	7,275
日元	8	—	3,70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重大風險之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對除所得稅開支後利潤之概約影響。

敏感度分析 — 匯率變動

	二零一零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兌人民幣		
升值4%(二零零九年:4%)	5,172	1,850
貶值4%(二零零九年:4%)	(5,172)	(1,850)
歐元兌人民幣		
升值8%(二零零九年:8%)	1,640	806
貶值8%(二零零九年:8%)	(1,640)	(806)
日元兌人民幣		
升值7%(二零零九年:7%)	—	194
貶值7%(二零零九年:7%)	—	(194)

本集團若干公司在預計相關外匯出現重大波動時使用外匯遠期合約管理其由於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外國業務投資淨額產生之外匯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重大風險之遠期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對除所得稅開支後利潤之概約影響。

敏感度分析 — 遠期匯率變動

	二零一零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對除所得稅 開支後 利潤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兌人民幣		
升值4%(二零零九年:4%)	(72,823)	(8,317)
貶值4%(二零零九年:4%)	72,823	8,317
美元兌歐元		
升值10%(二零零九年:10%)	(1,305)	—
貶值10%(二零零九年:10%)	1,305	—
歐元兌人民幣		
升值8%(二零零九年:8%)	(7,663)	(3,086)
貶值8%(二零零九年:8%)	7,663	3,086
澳元兌人民幣		
升值12%(二零零九年:12%)	(7,952)	(2,269)
貶值12%(二零零九年:12%)	7,952	2,26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撤銷註冊

- (a)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其於附屬公司蕪湖盈嘉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11,638,000元。出售收益人民幣8,165,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

計入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所出售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見附註32)以及銷售代價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所得款項	11,638
所出售淨資產之賬面淨值	(3,473)
出售蕪湖盈嘉之收益	8,165

所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05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	2,59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241
存貨	5,0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800)
	3,473

	人民幣千元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 現金代價	11,638
— 所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
	11,584

- (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科龍電器有限公司已就其清盤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完成清盤行政程序。由於撤銷註冊，故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約人民幣1,009,000元之虧損，即撤銷不可收回債權。
- (c)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及十二月，本集團三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恒升新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地智能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北京科龍時空信息系統技術有限公司撤銷註冊。由於三家公司於截至撤銷註冊日期止並無營業，故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由於撤銷註冊，故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約人民幣6,284,000元之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撤銷註冊(續)

- (d)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分別出售其於海信塑料及青島海平95%及100%之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879,000元。出售收益人民幣2,148,000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

所出售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銷售代價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所得款項	1,879
所出售淨負債之賬面淨值	269
出售海信塑料及青島海平之收益	2,148

- (e)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科拓展有限公司(「廣科拓展」)自動清盤之特別決議案已獲通過。出售收益人民幣8,959,000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所出售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到期	1,082
外匯儲備	7,877
出售廣科拓展之收益	8,95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即於出售日期所出售淨資產之賬面淨值	(1,0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支持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9,921	201,183
計入分類為持有待出售之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2)	—	54
	419,921	201,237

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i>投資活動</i>		
透過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權益 向共同控制實體作出投資	95,470	95,780
視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0,532
透過出售無形資產清償其他應付款淨額	—	1,840
	95,470	108,152

46.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有關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之承擔：			
— 已授權但未訂約	—	150,643	221,209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95,470	191,250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			
— 已訂約但未撥備	251,821	101,187	125,826
	251,821	347,300	538,285

4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主要為本集團僱員向一項由省政府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總薪資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金供款。

自收益表扣除的約人民幣105,018,000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人民幣92,461,000元)總成本，即本集團按計劃規則中所規定之比率應向該計劃支付之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 或有負債

本集團為若干法律訴訟的被告及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其他訴訟的原告。針對本集團的訴訟所牽涉金額主要與本集團的採購及支出有關，而該等項目大部分已於報告期末入賬列作本集團的負債。由於目前該等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尚未確定，管理層相信其所引起的任何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49. 直接控股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海信空調及海信集團，兩者均於中國註冊成立。該等實體並未編製供公眾查閱之財務報表。

50. 財務報表之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行。

補充資料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適用於本集團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之差異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有以下重大差異：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0,623	(117,557)
調整重組開支	—	30,663
調整聯營公司股改攤薄損失	7,444	16,317
調整商標權攤銷	(16,712)	(16,712)
根據購買法收購海信日立的調整	49,886	(179,457)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1,241	(266,746)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淨利潤有以下重大差異：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	632,354	207,830
調整重組開支	(30,663)	13,786
根據購買法調整應佔海信日立的業績	(19,969)	(65,167)
調整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股權攤薄損失	(8,873)	—
調整出售附屬公司之負商譽	12,429	—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	585,278	156,449

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在項目分類方面存在差異，故合併財務報表的其他項目亦存在差異。

五年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業績					
營業額	15,810,762	11,934,255	12,075,508	13,153,892	9,784,731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前					
利潤／(虧損)	578,008	178,173	(238,044)	389,640	164,2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70	16,057	4,197	2,247	3,59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4,406	53,466	43,148	32,643	15,589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虧損)	674,784	247,696	(190,699)	424,530	183,395
所得稅(開支)／抵免	(31,588)	(23,292)	2,214	(62,817)	(22,715)
本年度利潤／(虧損)	643,196	224,404	(188,485)	361,713	160,680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2,354	207,830	(195,357)	355,883	166,629
非控制性權益	10,842	16,574	6,872	5,830	(5,949)
	643,196	224,404	(188,485)	361,713	160,680
股息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8,178,779	6,105,095	5,881,357	6,815,072	6,797,698
負債總額	(7,308,450)	(5,845,136)	(5,834,062)	(6,575,334)	(6,793,766)
淨資產	870,329	259,959	47,295	239,738	3,9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500,623	(117,557)	(318,416)	(122,555)	(391,853)
非控制性權益	369,706	377,516	365,711	362,293	395,785
權益總額	870,329	259,959	47,295	239,738	3,932